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所涉及的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中企华评报字（2025）第 6409 号
（共 1 册，第 1 册）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目 录

声 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3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5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5
二、 评估目的	10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0
四、 价值类型	14
五、 评估基准日	14
六、 评估依据	15
七、 评估方法	18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22
九、 评估假设	25
十、 评估结论	26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28
十二、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29
十三、 资产评估报告日	31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32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三、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及企业经营预测资料由委托人、多伦新能源公司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资产评估师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八、资产评估师对实物资产的勘察按常规仅限于观察，了解使用状况、保养状况，未触及内部被遮盖、隐蔽及难于接触到的部位，我

们不具备专业鉴定资质也未接受委托对上述资产的内部质量进行专业技术检测和鉴定，我们的评估以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的资料为基础，如果这些评估对象的内在质量有瑕疵，评估结论可能会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本摘要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并合理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应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评估目的：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与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述股权，为此需要对评估基准日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评估对象：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经审计后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收益法、市场法

评估结论：本资产评估报告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具体评估结论如下：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291,326.93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108,733.00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82,593.93万元。

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44,297.33 万元，增值额为 161,703.40 万元，增值率为 88.56%。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为资产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限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有效。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并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所涉及的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拟转让股权事宜涉及的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评估的委托人为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包括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 委托人一简介

名称：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公司”)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锡林郭勒南路 15 号

法定代表人：陈炳华

注册资本：1,000,000 万人民币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000756668318G

成立日期：2004-01-08

营业期限：2004-01-08 至 2034-01-08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开发、投资、建设、运营电力、热力、煤炭资源、铁路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电力、热力生产供应；煤炭经营；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委托人二简介

名称：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华电”)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 218 号

法定代表人：高原

注册资本：652,688.7811 万人民币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000114123615F

成立日期：1994-05-12

营业期限：1994-05-12 至长期

经营范围：火力发电、供应，蒸汽、热水的生产、供应、销售、维护和管理；风力发电以及其他新能源发电和供应；对煤炭、铁路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对煤化工、煤炭深加工行业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对石灰石、电力生产相关原材料投资，与上述经营内容相关的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被评估单位简介

1. 公司简况

企业名称：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多伦新能源公司”)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多伦县诺尔镇会盟大街承治花园 4 栋 108-208

法定代表人：沈庆贺

注册资本：63,053.84 万元人民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2531MA0QRTX23W

成立日期：2020-08-04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储能技术服务；蓄电池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股权变更情况

(1)公司设立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20年8月4日，由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公司股东方及持股比例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实缴注册资本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100.00	1,000.00

(2)第一次增资

2022年12月13日，根据北方公司《关于同意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增加公司注册资本金等八项议案的决定》，同意将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增加到48,324.84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实缴注册资本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8,324.84	100.00	48,324.84

(3)第二次增资

2024年11月27日，根据北方公司《股东决定》（北联电股决字〔2024〕11号），同意将注册资本从48,324.84万元增加到63,053.84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实缴注册资本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63,053.84	100.00	63,053.84

(4)第三次增资

2024年12月，北方公司与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增资协议》，约定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对多伦新能源公司增资100,000.00万元，其中20,447.653273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持有24.49%

股权。北方多伦新能源已于2024年12月收到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缴付的增资款。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实缴注册资本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63,053.84	75.51	63,053.84
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20,447.653273	24.49	20,447.653273
合计	83,501.493273	100.00	83,501.493273

截至评估基准日，多伦新能源公司尚未就注册资本增加及股东变更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截至评估基准日，上述股东结构及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

3.近三年的资产、财务和经营状况

多伦新能源公司近三年的财务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218,110.20	255,113.27	291,326.93
负债总计	164,810.57	168,645.05	108,733.00
所有者权益	53,299.62	86,468.23	182,593.93

多伦新能源公司近三年的经营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1,543.32	38,530.44	51,246.06
利润总额	1,401.60	24,560.95	34,583.65
净利润	1,401.60	24,560.73	34,409.50

2022年数据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中证天通（2023）审字2110010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3年数据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中证天通（2024）审字2110021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4年数据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中证天通（2025）审字2110031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项目情况介绍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20年8月4日，注册地为锡林郭勒盟多伦县，共计建设500MW风电机组。经营范围：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风电项目（以下简称：“多伦风电项目”）是全国首个自建220千伏输

电线路的新能源项目、全国首个全部应用 4.5 兆瓦及以上大容量风机的陆上大型能源基地项目。

(1)项目核准情况

多伦新能源公司主要从事风力发电业务，目前运营的项目为多伦风电项目，项目混装 109 台 4.5MW 和 2 台 4.8MW 风力发电机组，于 2021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6 月全容量投产。

多伦风电项目与同一管理主体下的正蓝旗风电项目统称为北方上都百万千瓦级风电基地项目。北方上都百万千瓦级风电基地项目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取得锡林郭勒盟能源局《关于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新能源分公司北方上都百万千瓦级风电基地项目核准的批复》(锡能源新字[2020]4 号)，2021 年 4 月 16 日锡林郭勒盟能源局以锡能源新字[2021]4 号文件变更该项目核准内容为“项目建设规模 1600MW，其中：正蓝旗 1100MW、多伦县 500MW，北方上都正蓝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开发建设正蓝旗场区，建设一座 500 千伏汇集站和三座 220kV 升压站，配套数量箱变、场内外道路及集电线路；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开发建设多伦场区，建设两座 220kV 升压站，配套数量箱变、场内外道路及集电线路”。多伦风电项目建设地点为多伦县诺尔镇、西干沟乡、滦源镇。多伦风电项目以 220kV 线路送出接至上都电厂 500kV 汇集站后，通过上都电厂—承德三回 500kV 线路送电至京津唐电网。北方上都百万千瓦级风电基地项目配套建设 300 兆瓦/600 兆瓦时储能电站。

(2)电量与电价情况

根据多伦新能源公司与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签订的《2024-2025 年度购售电合同》，合同约定上网电量为在交易平台形成的成交电量，电价按照交易平台达成的成交价格执行。

根据企业提供的历史年度由北京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电力交易中心市场交易结算单》，最终结算电价是由电力直接交易单价、调峰辅助服务费、绿色电力交易环境权益和两个细则费用等构成。

多伦风电项目于2022年11月首台机组并网发电，于2023年6月实现全容量投产。根据国家能源局华北监管局出具的《华北能源监管局关于完善绿电交易机制推动京津唐电网平价新能源项目入市的通知》（华北监能市场〔2023〕46号），2023年5月多伦新能源公司全电量参与市场交易，电价执行交易电价。

根据历史年度电量结算单，2022-2024年发电量、发电利用小时数、上网结算电量、结算电价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发电量（万千瓦时）	6,447.80	123,989.02	159,147.53
发电小时数	308.97	3,130.85	3,182.95
综合厂用电率	4.39%	4.42%	4.21%
上网结算电量（万千瓦时）	6,164.57	118,503.61	152,443.26
不含税电价（元/千瓦时）	0.2504	0.3242	0.3355
含税电价（元/千瓦时）	0.2829	0.3664	0.3791

5.委托人与多伦新能源公司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一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多伦新能源公司的控股股东，委托人二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为多伦新能源公司的股权拟收购方。同时，委托人一为委托人二的控股股东。

(四)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不得被其他任何第三方使用或依赖。

二、评估目的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与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述股权，为此需要对评估基准日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 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是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 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是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经审计后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总资产账面价值 291,326.93 万元；负债包括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总负债账面价值 108,733.00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 182,593.93 万元。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已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发表了标准无保留意见。

(三) 评估范围内主要资产的情况

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主要资产为房屋建（构）筑物、设备类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主要资产的类型及特点如下：

1. 房屋建（构）筑物

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主要分布于内蒙古锡林郭勒盟多伦县的升压站产区内。房屋建筑物主要包括 220kV 升压站库头房、220kV 升压站消防泵房和 220kV 升压站综合楼等，共计 8 项，建筑面积合计为 1,188.33 平方米。房屋建筑结构为砖混结构，主要建成于 2022 年 12 月，房屋建筑物成新状况良好，使用功能齐全。截至评估基准日，上述房产均未取得不动产权证。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主要包括室外钢结构架、事故排油池（坑）、主电缆沟和避雷塔等，共计 8 项，建成于 2022 年 12 月，截至评估基准日使用状况良好。

2. 设备类资产

(1) 机器设备

机器设备主要包括变电/配电设备、发电及供热设备和输电线路等，共计 1588 项。其中：

变电/配电设备主要包括：电缆、线路测控保护装置、MNS 开关柜、电力故障录波器、保护柜、直流盘、不停电电源、蓄电池组、配电盘（屏）、六氟化硫组合电气、母线（汇流排）、避雷器、断路器、电力电容器、接地变压器和主变压器等。

发电及供热设备主要包括：变压器、塔筒、防雷保护装置、叶片、机舱、轮毂、齿轮箱、连接设备、偏航系统、主轴系统和发电机等。

输电线路主要包括：35KVGH 铁塔输电线路、220KV 铁塔输电线路和 35KVLM 铁塔输电线路等。

截至评估基准日，设备均能正常使用。

(2)运输设备

纳入评估范围的运输设备主要包括红旗 H5 载客汽车、哈弗 H9 越野车、别克 GL8 商务车和长城炮皮卡工程汽车等，共计 6 项。截至评估基准日，车辆权属清晰、年检正常，使用正常。

(3)电子设备

电子设备主要包括生产管理用工器具、自动化控制设备及仪器仪表和通讯线路及设备，共计 156 项。其中：

生产管理用工器具主要包括：防火墙、服务器、led 路灯和显示屏等。

自动化控制设备及仪器仪表主要包括：钟表及定时仪器、继电保护测试仪、远动调度台、远动主机一调度端、灭火系统、安防系统及设备、调度自动化主站系统、自动控制柜（屏）、电能量自动监测系统及设备、集控系统控制装置、微机式电网稳定等装置、打印机和摄像机等。

通讯线路及设备主要包括：路由器、电源盘（屏）、NGN 交换机、程控交换机和光端机等。

截至评估基准日，设备均能正常使用。

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主要项目为北方上都百万千瓦级风电基地（多伦新能源）项目的环水保工程，截至评估基准日，尚未完工。

4.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和专利。无形资产的类型及特点如下：

(1)土地使用权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涉及的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土地使用权共 11 宗，面积 79712.98 平方米，证载权利人均均为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土地权证编号	宗地名称	终止日期	用地性质	他项权利	土地用途	面积(m ²)
1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蒙(2023)多伦县不动产权第0001439号	小河村风机、箱变(4组)	2072-5-16	出让	无抵押	工业用地	1,641.96
2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蒙(2023)多伦县不动产权第0001455号	吉吉嘎村风机、箱变(20组)	2072-5-16	出让	无抵押	工业用地	8,200.53
3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蒙(2023)多伦县不动产权第0001438号	牛心山村风机、箱变(19组)	2072-5-16	出让	无抵押	工业用地	13,215.81
4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蒙(2023)多伦县不动产权第0001498号	牛心山村一号升压站	2072-5-16	出让	无抵押	工业用地	7,797.09
5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蒙(2023)多伦县不动产权第0001474号	羊盘沟村风机、箱变(2组)	2072-5-16	出让	无抵押	工业用地	820.98
6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蒙(2023)多伦县不动产权第0001548号	黑山嘴村二号升压站	2072-5-16	出让	无抵押	工业用地	18,891.79
7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蒙(2023)多伦县不动产权第0001507号	榆树林村风机、箱变(9组)	2072-5-16	出让	无抵押	工业用地	3,694.42
8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蒙(2023)多伦县不动产权第0001485号	黄羊沟村风机、箱变(17组)	2072-5-16	出让	无抵押	工业用地	6,978.34
9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蒙(2023)多伦县不动产权第0001456号	三道沟村风机、箱变(12组)	2072-5-16	出让	无抵押	工业用地	4,925.89
10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蒙(2023)多伦县不动产权第0001454号	团结村风机、箱变(31组)	2072-5-16	出让	无抵押	工业用地	12,725.19
11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蒙(2023)多伦县不动产权第0001473号	双井子村风机、箱变(2组)	2072-5-16	出让	无抵押	工业用地	820.98
合计								79,712.98

(2) 专利

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有效专利共 5 项，包括实用新型 3 项、发明专利 2 项。专利主要内容详见下表：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无形资产类型	专利号	证载权利人/申请人	申请日期	专利状态
1	轴系质量块间弹性系数的校正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ZL202311279758.9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华北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023-10-07	授权
2	次同步振荡抑制装置的控	发明专利	ZL202310837349.X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贵	2023-07-10	授权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涉及的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无形资产类型	专利号	证载权利人/申请人	申请日期	专利状态
	制方法及装置			任公司/华北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3	一种双馈风力发电机次同步振荡抑制装置及系统	实用新型	ZL202321039445.1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华北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3-04-28	授权
4	用于风机半实物仿真测试的接口柜	实用新型	ZL202320210690.8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华北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3-02-14	授权
5	一种风力发电机用风力自动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121024040.1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华能集团清洁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05-13	授权

(四)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专利均为表外资产。

(五) 引用其他机构报告结论涉及的相关资产

本评估报告不存在引用其他机构报告的情况。

四、价值类型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市场条件、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报告评估基准日是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评估基准日由委托人确定。确定评估基准日主要考虑经济行为的实现、会计期末因素。资产评估是对某一时点的资产提供价值参考，选择会计期末作为评估基准日，能够全面反映评估对象资产的整体情况；同时本着有利于保证评估结果有效地服务于评估目的，准确划定评估范围，准确高效地清查核实资产，合理选取评估作价依据的原则，选择距相关经济行为计划实现日较接近的日期作为评估基准日。

六、评估依据

(一)经济行为依据

1.根据 2025 年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专题会第 5 次会议的经济行为说明。

(二)法律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 12 月 29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3.《国家能源局关于做好新能源消纳工作保障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国能发电力〔2024〕44 号）；

4.《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5.《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第 214 号令，2023 年 2 月 17 日第二次修订）；

6.《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委、财政部、证监会令第 36 号）；

7.《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8.《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发改价格〔2025〕136 号）；

9.《绿色低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2024 年版）》（发改环资〔2024〕165 号）；

10.《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2025 年能源监管工作要点》的通知》（国能发监管〔2025〕3 号）；

11.《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全面加快电力现货市场建设工作的通知》（发改办体改〔2025〕394 号）；

12.《电力市场运行基本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第 20 号令）；

13.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的指导意见》（发改体改〔2022〕118号）；
14.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建立健全电力辅助服务市场价格机制的通知》（发改价格〔2024〕196号）；
15.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力辅助服务市场基本规则的通知》（发改能源规〔2025〕411号）；
16. 《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风电场改造升级和退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能发新能规〔2023〕45号）；
17.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促进退役风电、光伏设备循环利用的指导意见》（发改环资〔2023〕1030号）；
18. 《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
19.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财政部令第76号）；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务院令第691号）；
21.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
22.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
23.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
24. 《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25.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
26.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2008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27. 《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378 号，国务院令第 709 号修订）；
28.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2 号）；
29. 《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 号）；
30. 《关于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产权〔2009〕941 号）；
31.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国资发产权〔2013〕64 号）；
32. 《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令第 32 号）；
33. 《国家能源局关于 2021 年风电、光伏发电开发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能发新能〔2021〕25 号）；
34. 《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

(三)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 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 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 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 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 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 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 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 号）；
9.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 号）；
10.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 号）；
11.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 号）；
12.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 号）。

(四)权属依据

- 1.不动产权证书;
- 2.专利权证书;
- 3.机动车行驶证;
- 4.其他产权声明。

(五)取价依据

- 1.评估基准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 2.多伦新能源公司提供的可研报告;
- 3.企业与相关单位签订的工程承包合同;
- 4.企业提供的以前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 5.企业有关部门提供的未来年度经营计划;
- 6.企业提供的目前及未来年度市场预测资料;
- 7.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 8.与此次资产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

(六)其他参考依据

- 1.《资产评估准则术语 2020》（中评协〔2020〕31号）;
- 2.《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8号—资产评估中的核查验证》（中评协〔2019〕39号）;
- 3.《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2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中评协〔2020〕38号）;
- 4.多伦新能源公司提供的资产清单和评估申报表;
- 5.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 6.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信息库。

七、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收益法、市场法。

收益法，是指将评估对象的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以确定其价值的各种评估方法的总称。本次采用收益法中的现金流量折现法对企业整体价值评估来间接获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市场法，是指通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参照物进行比较，以可比参照物的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的总称，具体包括上市公司比较法、交易案例比较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多伦新能源公司或经营体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表外可识别的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评估方法选择理由如下：

本次评估可采用收益法的原因：评估人员对多伦新能源公司经营现状、经营计划及发展规划的了解，其未来收益具备预测条件，收益相关评估资料可充分获取，具备采用收益法评估的条件。且收益法的基础是经济学的预期效用理论，即对投资者来讲，企业的价值在于预期企业未来所能够产生的收益。收益法虽然没有直接利用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说明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但它是从决定资产现行公平市场价值的基本依据—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能完整体现企业的整体价值，其评估结论具有较好的可靠性和说服力。从收益法适用条件来看，由于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具有独立的获利能力且多伦新能源公司管理层提供了未来年度的盈利预测数据，根据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历史经营数据、内外部经营环境能够合理预计企业未来的盈利水平，并且未来收益的风险可以合理量化，因此本次评估适用收益法。

本次评估可采用市场法的原因：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市场法评估数据直接来源于市场，它具有评估角度和评估途径直接、评估过程直观等特点；评估方法以市场为导向，评估结果说服力较强；参考企业与目标企业的价值影响因素趋同，影响价值的因素和价值结论之间具有紧密联系，其关系可以运用一定方法获得，相关资料可以搜集。从上述市场法的特点可以看出，确定价值或检验价值最好的地方就是市场。评估目标公司一个基本的途径就是观察公众市场并寻求这样的价格证据：即投资者愿意为类似的公司付出多少价格。由于资本市场上有较多与多伦新能

源公司相同或相似行业的上市公司，其市场定价可以作为多伦新能源公司市场价值的参考，因此本次评估适用市场法。

本次评估未采用资产基础法的原因是：资产基础法在企业价值评估时容易忽略各项资产综合的获利能力，根据行业特点，采用资产基础法计算重置成本，与未来收益不相关，难以反映企业的获利水平，同时结合本次经济行为、评估目的，本次评估不宜采用资产基础法。

(一)收益法

收益法具体方法和模型的选择：本次采用收益法中的现金流量折现法对企业整体价值评估来间接获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由正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经营性资产价值和与正常经营活动无关的非经营性资产价值构成，对于经营性资产价值的确定选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即以未来若干年度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依据，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后加总计算得出。计算模型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1.企业整体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是指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和付息债务价值之和。根据多伦新能源公司的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负债价值

(1) 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是指与多伦新能源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所涉及的资产与负债。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公式如下：

$$P = \sum_{t=1}^n \frac{F_t}{(1+r)^t}$$

其中：P——评估基准日的企业经营性资产价值；

F_t——企业未来第t年预期自由现金流量；

r——折现率；

t——收益期计算年；

n——预测期。

其中，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息前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加额+待抵扣进项税回收

此外，预测期末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还需要考虑营运资金的收回和资产处置收入的回收。

其中，折现率（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K_e \times \frac{E}{E + D} + K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E + D}$$

其中： K_e ：权益资本成本；

K_d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的市场价值；

D：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所得税率。

其中，权益资本成本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K_e = r_f + MRP \times \beta_L + r_c$$

其中： r_f ：无风险收益率；

MRP：市场风险溢价；

β_L ：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r_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2）溢余资产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本次评估溢余资产为货币资金。

（3）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债是指与多伦新能源公司生产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

本次评估非经营性资产为道路损毁保证金和委托贷款等。本次评估非经营性负债包括递延收益、其他应付款中工程及设备款、监理费和技术服务费等。

2.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付息债务单独分析和评估。

(二)市场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在与多伦新能源公司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在与多伦新能源公司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一般是根据评估对象所处市场的情况,选取某些公共指标如市净率(P/B)、市盈率(P/E)等与可比公司进行比较,通过对估值对象与可比公司各指标相关因素的比较,调整影响指标因素的差异,来得到估值对象的市净率(P/B)、市盈率(P/E)等指标。考虑到交易案例披露的财务信息有限,对于EBIT、EBITDA等参数无法获取测算所需的必要数据。综合分析,本次评估采用的价值比率指标为市净率(P/B)。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评估人员于2025年2月26日至2025年5月27日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实施了评估。主要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如下:

(一)接受委托

2025年2月25日,我公司与委托人就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以及各方的权利、义务等达成一致,并与委托人协商拟定了相应的评估计划。

(二)前期准备

接受委托后，项目组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特点以及时间计划，拟定了具体的评估工作方案，组建评估团队。同时，根据项目的实际需要拟定评估所需资料清单及申报表格式。

(三) 现场调查

评估人员于2025年2月26日至2025年3月1日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实，对多伦新能源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等进行了必要的调查。

1. 资产核实

(1) 指导被评估单位填表和准备应向资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料

评估人员指导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与资产管理人员在自行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资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其填写要求、资料清单等，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细致准确地填报，同时收集准备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和反映性能、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文件资料等。

(2) 初步审查和完善被评估单位填报的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然后仔细审查各类“资产评估明细表”，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资产项目不明确等情况，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明细表”有无漏项等，同时反馈给被评估单位对“资产评估明细表”进行完善。

(3) 现场实地勘查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数量和分布状况，评估人员在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的配合下，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各项资产进行了现场勘查，并针对不同的资产性质及特点，采取了不同的勘查方法。

(4) 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人员根据现场实地勘查结果，并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充分沟通，进一步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以做到：账、表、实相符。

(5) 查验产权证明文件资料

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资料进行查验。

2. 尽职调查

评估人员为了充分了解被评估单位的经营管理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进行了必要的调查。调查的主要内容如下：

(1)被评估单位的历史沿革、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必要的产权和经营管理结构；

(2)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财务、生产经营管理状况；

(3)被评估单位相关运营成本的核查；

(4)被评估单位的发电利用小时、通过电量结算单对上网电价进行核查；

(5)被评估单位的经营计划、发展规划和财务预测信息；

(6)影响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的宏观、区域经济因素；

(7)被评估单位所在行业的发展状况与前景；

(8)其他相关信息资料。

(四) 资料收集

评估人员根据评估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了评估资料收集，包括直接从市场等渠道独立获取的资料，从委托人等相关当事人获取的资料，以及从政府部门、各类专业机构和其他相关部门获取的资料，并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了必要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

(五) 评定估算

评估人员针对各类资产的具体情况，根据选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了初步评估结论。项目负责人对各类资产评估初步结论进行汇总，撰写并形成初步资产评估报告。

(六) 内部审核

根据我公司评估业务流程管理办法规定，项目负责人在完成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后提交公司内部审核。完成内部审核后，在不影响对评估结论进行独立判断的前提下，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同意的其他相关当事人就资产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沟通。完成上述资产评估程序后，出具并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本资产评估报告分析估算采用的假设条件如下：

(一) 假设所有评估标的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评估专业人员根据被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二) 假设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交易行为都是自愿的、理智的，都能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

(三) 假设被评估资产按照目前的用途和使用方式等持续使用；

(四) 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五) 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六) 假设和多伦新能源公司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七)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多伦新能源公司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八) 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九)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多伦新能源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 假设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资料和资产权属资料真实、合法、完整，评估人员在能力范围内收集到的评估资料真实、可信；

(十一)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多伦新能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资产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十二)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多伦新能源公司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十三)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多伦新能源公司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假设涉及预测期末回收的资产为期末收回；

(十四)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多伦新能源公司的产品或服务保持目前的市场竞争态势;

(十五) 假设多伦新能源公司所经营的风力发电业务在未来期间能够持续享受国家目前既有的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优惠政策;

(十六) 本次评估假设电力业务许可证到期后, 多伦新能源公司可以续期;

(十七) 假设各发电机组经济寿命年限后多伦新能源公司不再重新建设新的发电机组, 且相关资产拆除处置;

(十八) 假设发电机组到期后固定资产按账面残值回收; 土地类资产和房产类资产按账面净值回收。本次评估未考虑基准日到期未处置时点各项资产可能发生的价格变动。

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 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 签名资产评估师及本资产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评估结论

(一) 收益法评估结果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291,326.93 万元, 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108,733.00 万元, 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82,593.93 万元。

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44,297.33 万元, 增值额为 161,703.40 万元, 增值率为 88.56%。

(二) 市场法评估结果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291,326.93 万元, 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108,733.00 万元, 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82,593.93 万元。

市场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38,876.08 万元, 增值额为 156,282.15 万元, 增值率为 85.59%。

(三) 评估结论

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44,297.33 万元，市场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38,876.08 万元，两者相差 5,421.25 万元，差异率 1.60%。

收益法评估结果与市场法评估结果两者存在一定差异，分析差异原因，主要是两种方法考虑问题的角度不同。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评估对象的价值。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通过将多伦新能源公司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收益法是从企业未来获利能力考虑其价值。

多伦新能源公司拥有的是已经投运的风力发电，企业所面临行业前景较好，在同地区同行业具有一定竞争力，未来预测的收益具有可实现性。而市场法评估结果通过比较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尽管进行了适当的调整修正，但仍存在难以充分调整的因素，因此收益法更能反映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能更全面反映评估对象的市场价值。

根据上述分析，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即：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 344,297.33 万元，增值额为 161,703.40 万元，增值率为 88.56%。

评估增值原因：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风电项目具备良好的风力资源条件，作为国内首个全部应用 4.5 兆瓦大容量风机的陆上大型能源基地项目，其特有的自然禀赋、绿电交易、大容量机组以及成本结构相对稳定等优势，共同作用为企业带来持续稳定的发电效益；同时作为内蒙古区域范围内第一家华北电网绿电项目，与上都发电公司“风火打捆”，可保证电量的稳定性。本次评估考虑了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风电项目运营期实际的收益情况，在持续经营期间，盈利能力较强，评估结果较账面净资产有较大增值。

由于客观条件限制，本资产评估报告没有考虑由于具有控制权或者缺乏控制权可能产生的溢价或者折价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为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专业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有关事项: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本次评估利用了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4月23日出具的中证天通(2025)审字21100311号审计报告。我们通过合法途径获得了审计报告,在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所利用的审计报告进行了分析和判断后,审慎利用了审计报告的相关内容。我们所利用的审计报告中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是资产评估的基础,如果该财务数据发生变化,本次评估结论可能失效。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第12条规定: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对财务报表的使用要求对其进行了分析和判断,但对相关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评估基准日的财务状况和当期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发表专业意见并非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我们只对利用审计报告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引用不当承担相关引用责任。

(三)根据《资产评估法》和《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委托资产评估业务,应当对其提供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和其他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资产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对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确认或者发表意见超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执业范围。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对资产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提供保证。

(四)在评估基准日后如遇重大事项,如汇率变动、国家重大政策调整、企业资产权属或数量、价值发生重大变化等,可能对评估结果产生重大影响时,报告使用人不能直接使用本评估结论,应当关注评估基准日或评估结果是否进行了合理调整。

(五)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共 8 项，截至评估基准日均未办理不动产权证。多伦新能源公司已出具产权声明，承诺上述未办证房屋产权归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所有，不存在产权纠纷。

(六)2024 年 12 月，北方公司、多伦新能源公司与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增资协议》，约定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向多伦新能源公司增资共 100,000.00 万元，其中 20,447.653273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持有 24.49% 股权，其余 79,552.34672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多伦新能源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收到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缴付的增资款。截至评估基准日，多伦新能源公司尚未就注册资本增加及股东变更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七)由于京津唐地区尚未发布现货市场交易的实施细则，因此无法准确判断上述情况对结算电价的具体影响程度，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注意以上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为：委托人和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2.资产评估报告所揭示的评估结论仅对本项目对应的经济行为有效。

3.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在载明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内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4.未经委托人书面许可，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5.未征得资产评估机构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本资产评估报告包含若干附件及评估明细表，所有附件及评估明细表亦构成本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但应与本报告正文同时使用才有效。

(四)对被用于使用范围以外的用途，如被出示或是通过其他途径掌握本报告的非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对此承担任何义务或责任，不因本报告而提供进一步的咨询，亦不提供证词、出席法庭或其他法律诉讼过程中的聆讯，并保留向非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追究由此造成损失的权利。

(五)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六)资产评估报告是指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要求，根据委托履行必要的评估程序后，由资产评估机构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出具的专业报告。本报告经承办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签名并加盖资产评估机构公章，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或所出资企业备案后方可正式使用。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为 2025 年 5 月 27 日。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附件一、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
- 附件二、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审计报告；
- 附件三、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
- 附件四、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 附件五、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承诺函；
- 附件六、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附件七、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资格证及备案公告；
- 附件八、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名录；
- 附件九、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附件十、资产评估师执业会员证书复印件；
- 附件十一、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说 明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针对内蒙华电定向增发事宜，已经我公司 2025 年第 5 次董事长专题会审议通过，同意内蒙华电定向增发融资方案，并开展审计、税审及评估等前期相关工作。由于我公司保密管理制度要求，会议纪要暂无法对外提供。

特此说明。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
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公司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4-5
2. 利润表	6
3. 现金流量表	7
4. 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	8-9
5. 财务报表附注	10-56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中证天通（2025）审字 21100311 号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多伦新能源”）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多伦新能源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多伦新能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多伦新能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多伦新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多伦新能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多伦新能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多伦新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多伦新能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2025年4月23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9,941,658.50	18,523,211.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69,569,321.18	59,966,215.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三)	60,726.94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四)	6,157,400.00	6,162,400.00
其中：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	787,956,959.08	250,113,888.89
流动资产合计		883,686,965.70	334,765,715.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	1,957,665,609.46	2,013,831,750.30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2,118,747,288.10	2,078,674,659.09
累计折旧		161,081,678.64	64,842,908.7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七)	1,176,651.40	37,672.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八)	9,389,744.36	9,582,684.31
开发支出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九)	61,351,255.27	192,914,916.52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29,583,260.49	2,216,367,023.13
资产总计		2,913,269,326.19	2,551,132,738.85

(后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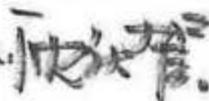
编制单位: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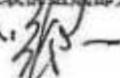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	2,767,589.31	31,028,985.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一)	707,711.81	484,185.87
其中: 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应交税费	(十二)	935,488.91	424,650.48
其中: 应交税金		935,488.91	424,650.48
其他应付款	(十三)	237,333,146.05	383,686,158.42
其中: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四)	73,751,082.53	319,920,402.82
其他流动负债	(十五)	8,026,317.54	6,905,869.67
流动负债合计		323,521,336.15	742,450,252.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十六)	763,781,697.60	944,000,207.74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十七)	26,956.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3,808,654.56	944,000,207.74
负债合计		1,087,329,990.71	1,686,450,460.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十八)	835,014,932.73	600,538,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十九)	795,523,467.27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二十)	8,746,569.39	4,520,544.37
盈余公积	(二十一)	60,371,834.19	25,962,333.39
未分配利润	(二十二)	126,282,531.90	233,661,000.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25,939,335.48	864,682,278.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13,269,326.19	2,551,132,738.85

企业负责人: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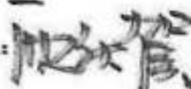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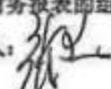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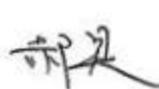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12,460,631.90	385,304,432.79
其中：营业收入	(二十三)	512,460,631.90	385,304,432.79
二、营业总成本		174,993,210.44	140,785,820.74
其中：营业成本	(二十三)	133,625,738.16	112,149,709.19
税金及附加	(二十四)	2,394,688.60	1,699,404.8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二十五)	38,972,783.68	26,936,706.66
加：其他收益	(二十六)	62,771.41	10,689.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七)	8,306,341.73	1,080,188.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5,836,534.60	245,609,489.99
加：营业外收入	(二十八)	4.00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5,836,538.60	245,609,489.99
减：所得税费用	(二十九)	1,741,530.57	2,203.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4,095,008.03	245,607,286.0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4,095,008.03	245,607,286.0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4,095,008.03	245,607,286.05

(后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8,194,728.02	384,204,724.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6,707.75	733,793.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0,431,435.77	384,938,518.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65,565.58	2,661,173.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761,872.64	10,461,599.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43,245.21	1,695,904.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94,459.89	610,921.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665,143.32	15,429,599.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766,292.45	369,508,918.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16,388.91	1,031,111.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516,388.91	1,031,111.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8,440,600.82	290,229,259.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0,000,000.00	2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909.74	25,777.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8,653,510.56	540,255,037.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137,121.65	-539,223,926.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0,000,000.00	81,59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6,314,277.89	145,397,258.9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6,314,277.89	226,987,258.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81,564,053.16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7,960,948.67	36,081,840.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9,525,001.83	51,081,840.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789,276.06	175,905,418.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三十)	1,418,446.86	6,190,410.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三十)	18,523,211.64	12,332,800.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三十)	19,941,658.50	18,523,211.64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年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538,400.00					4,520,544.37	25,982,333.39	233,861,000.49	864,882,278.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538,400.00					4,520,544.37	25,982,333.39	233,861,000.49	864,882,278.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4,476,532.73				795,523,467.27	4,226,025.02	34,409,500.80	-107,378,468.59	961,257,857.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5,523,467.27			344,095,008.03	344,095,008.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4,476,532.73								1,03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4,476,532.73				795,523,467.27				1,03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的提取和使用						4,226,025.02			4,226,025.02
1.提取专项储备						4,492,219.80			4,492,219.80
2.使用专项储备						-266,194.78			-266,194.78
（四）利润分配							34,409,500.80	-451,473,476.62	-417,063,975.82
1.提取盈余公积							34,409,500.80	-34,409,500.80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34,409,500.80	-34,409,500.80	
任意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7,063,975.82	-417,063,975.82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35,014,932.73				795,523,467.27	8,746,569.39	60,371,834.19	126,282,531.90	1,825,939,335.48

企业负责人：张永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郝爽

(后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上年金额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8,948,400.00							31,791.55	1,401,604.78	12,614,443.05	532,996,239.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18,948,400.00							31,791.55	1,401,604.78	12,614,443.05	532,996,239.3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590,000.00							4,488,752.82	24,560,728.61	221,046,557.44	331,886,038.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5,607,286.05	245,607,286.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1,590,000.00										81,59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1,590,000.00										81,59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的提取和使用								4,488,752.82			4,488,752.82
1.提取专项储备								4,492,219.80			4,492,219.80
2.使用专项储备								-3,466.98			-3,466.98
（四）利润分配									24,560,728.61	-24,560,728.61	
1.提取盈余公积									24,560,728.61	-24,560,728.61	
其中：法定公积金									24,560,728.61	-24,560,728.61	
任意公积金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538,400.00							4,520,544.37	25,962,333.39	233,661,000.49	864,682,278.25

企业负责人：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多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由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2020年8月04日在内蒙古锡林郭勒盟多伦县注册成立,其注册资本人民币63,053.84万元,全部由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持股比例1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收资本为83,501.49万元,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际出资比例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63,053.84	75.51%
中银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20,447.65	24.49%
合计	83,501.49	100.00%

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2531MA0QRTX23W

公司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多伦县诺尔镇会盟大街承治花园4栋108-208

公司法定代表人:沈庆贺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为: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储能技术服务;蓄电池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75.51%股权。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除现金流量表按照收付实现制原则编制外，其余均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编制。

本公司利用所有可获得信息，未发现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

本公司将同时具备持有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化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条件的投资（包括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但不包括权益性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



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债务工具）、应收款项、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企业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



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2)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3)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4)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5)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6)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7)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本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则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间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4、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

5、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予以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留存收益。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



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应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公司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6、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



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

2、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七）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金融资产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某单项应收款项的风险呈现出不一样的特征，如，信用风险较低或信用风险较高的，本公司将这些单项应收款项单独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



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组合 1-应收电费	应收电费
组合 2-应收热费组合	应收热费
组合 3-应收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款项
组合 4-其他客户组合	其他应收客户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对部分应收账款进行保理业务，基于出售的频繁程度、金额以及内部管理情况，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其中的“应收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金融资产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某单项应收款项的风险呈现出不一样的特征，如，信用风险较低或信用风险较高的，本公司将这些单项应收款项单独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组合 1-应收备用金组合	应收员工备用金
组合 2-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应收押金保证金等
组合 3-应收集团内往来款组合	应收集团内往来款
组合 4-应收其他关联方往来款组合	应收联营、合营企业款项
组合 5-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应收政府款项
组合 6-其他客户组合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其他应收款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其他应收款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八)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事故备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



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九）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固定资产按月计提折旧，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当月不计提



折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当月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不计提折旧。无法为企业产生收益或暂时未使用（季节性停用除外）的固定资产，作为闲置固定资产。闲置固定资产需重新估计预计使用寿命和折旧率，折旧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用房屋	30	3%	3.23%
	管理及非生产用房屋	30	3%	3.23%
	受腐蚀生产用房屋	20	3%	4.85%
	简易房	8	3%	12.13%
	非生产管理用建筑物	28	5%	3.39%
	管理用建筑物	28	5%	3.39%
	火电站建筑物	30	0%	3.33%
	煤矿建筑物	15-25	3%	6.47%-3.88%
	其他生产用建筑物	28	5%	3.39%
机器设备	发电及供热设备	17-25	5%	5.59%-3.80%
	输电线路	30	5%	3.17%
	变电、配电设备	19	5%	5.00%
	煤炭生产设备	7-30	3%	13.86%-3.23%
	通讯线路及设备	13	5%	7.31%
电子设备	自动化控制及仪器仪表	5-10	0%-3%	20%-9.7%
办公设备	非生产用设备及器具	5-7	0%-3%	20.00%-13.86%
	工具及其他生产用具	5-8	0%-3%	20.00%-12.13%
运输设备	铁路运输设备	15	5%	6.33%
	汽车运输设备	9	3%	10.78%
	其他运输设备	8	3%	12.1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三、（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一）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建工程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1）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2）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3）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4）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十二）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1、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



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三）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取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



旧。

(十四)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1）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2）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当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使用寿命期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



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三、（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生产用地征地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 长期资产减值

1、适用范围

本附注所述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不含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商誉等。



2、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公司在认定资产组时，还考



虑了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持续使用或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6、商誉减值

本公司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并按照本附注所述资产组减值的规定进行处理。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十七)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八)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



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其他短期薪酬等。公司应当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和企业年金。公司应当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1）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2）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应当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本公司应当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应当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应当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适用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公司应当适用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九)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二十一)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三、（十二）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二)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



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及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定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以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4)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



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电力销售收入

当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电网公司时，电网公司取得电力的控制权，与此同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 热力销售收入

当热力供应至购热客户时，购热客户取得热力控制权，与此同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3) 燃料及原材料销售收入

本公司在燃料及原材料的控制权转移至客户时确认收入。

(4) 供热管道初装费收入

本公司向购热客户收取的供热管道初装费按照供热管道的热力供应期限分摊确认收入。

(5) 服务收入

服务收入主要指委托运行、咨询、技术等服务而收取的收入，本公司于服务提供期间确认收入。

(二十三) 合同成本

1、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



资金管理方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六)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经营性租赁。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此类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此类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此类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三、（十）“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



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此类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此类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

此类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此类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此类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7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2024年1月1日起执行准则解释第17号相关规定，应用准则解释第17号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规定“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本公司于印发之日起执行准则解释第18号相关规定，应用准则解释第18号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 税项

（一）本公司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费)种	具体税(费)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3%、10%、9%、6%、5%、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5%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的2%计缴。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



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4〕55 号)和财政部等四部门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36 号),企业从事《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电力、水利等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企业主要经营风力发电,享受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本年所得税免征。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披露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披露)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2 年度,本期指 2024 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银行存款	19,941,658.50	18,523,211.64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19,941,658.50	18,523,211.64

(二)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9,569,321.18	59,966,215.19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小 计	69,569,321.18	59,966,215.19
减: 坏账准备		
合 计	69,569,321.18	59,966,215.19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9,569,321.18	100.00		
其中：应收热费组合				
应收电费组合	69,569,321.18	100.00		
合计	69,569,321.18	100.00		
类别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9,966,215.19	100.00		
其中：应收热费组合				
应收电费组合	59,966,215.19	100.00		
合计	59,966,215.19	100.00		

(1) 按单项评估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无。

(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① 应收热费组合

无。

② 应收电费组合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	69,569,321.18			59,966,215.19		
合计	69,569,321.18			59,966,215.19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无。



4、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客户列示如下：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	69,569,321.18	100.00	
合计	69,569,321.18	100.00	

(三) 预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60,726.94	
合计	60,726.94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157,400.00	6,162,400.00
合计	6,157,400.00	6,162,400.00

1、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47,400.00	1,147,400.00
1-2 年		
2-3 年		5,015,000.00
3-4 年	5,010,000.00	
4-5 年		
5 年以上		
小 计	6,157,400.00	6,162,400.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6,157,400.00	6,162,400.00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157,400.00	100.00		
其中：组合 1：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5,010,000.00	81.37		
组合 2：应收集团内往来款	1,147,400.00	18.63		
合 计	6,157,400.00	100.00		
类 别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162,400.00	100.00		
其中：组合 1：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5,015,000.00	81.38		
组合 2：应收集团内往来款	1,147,400.00	18.62		
合 计	6,162,400.00	100.00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5,010,000.00			5,015,000.00		
应收集团内往来款	1,147,400.00			1,147,400.00		
合 计	6,157,400.00			6,162,400.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无。

(4)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客户列示如下：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多伦交通执法大队	5,000,000.00	81.20	
多伦县唐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1,147,400.00	18.63	
房屋押金	10,000.00	0.16	
合 计	6,157,400.00	100.00	

(五) 其他流动资产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720,402,222.22	250,113,888.89
待抵扣进项税	67,524,085.47	
待认证进项税	30,651.39	
合 计	787,956,959.08	250,113,888.89

(六)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957,665,609.46	2,013,831,750.30
固定资产清理		
小 计	1,957,665,609.46	2,013,831,750.30

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78,674,659.09	40,072,629.01		2,118,747,288.10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8,313,064.23			8,313,064.23
机器设备	2,051,327,603.37	39,600,345.84		2,090,927,949.21
运输工具	929,858.40	174,053.10		1,103,911.50
电子设备	17,405,271.59	80,530.95		17,485,802.54
办公设备	698,861.50	217,699.12		916,560.62
二、累计折旧合计	64,842,908.79	96,238,769.85		161,081,678.64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274,716.05	274,716.04		549,432.09
机器设备	62,004,626.94	93,451,608.63		155,456,235.57
运输工具	201,227.60	100,613.80		301,841.40
电子设备	2,126,103.32	2,206,634.27		4,332,737.59
办公设备	236,234.88	205,197.11		441,431.99
三、账面净值合计	2,013,831,750.30			1,957,665,609.46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8,038,348.18			7,763,632.14
机器设备	1,989,322,976.43			1,935,471,713.64
运输工具	728,630.80			802,070.10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电子设备	15,279,168.27			13,153,064.95
办公设备	462,626.62			475,128.63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2,013,831,750.30			1,957,665,609.46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8,038,348.18			7,763,632.14
机器设备	1,989,322,976.43			1,935,471,713.64
运输工具	728,630.80			802,070.10
电子设备	15,279,168.27			13,153,064.95
办公设备	462,626.62			475,128.6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控制室	885,460.34	消防未验收，正在积极办理
控制室	567,172.40	消防未验收，正在积极办理
深井泵房	162,799.49	消防未验收，正在积极办理
深井泵房	122,640.23	消防未验收，正在积极办理
消防泵房	1,272,121.97	消防未验收，正在积极办理
消防泵房	1,070,192.95	消防未验收，正在积极办理
库头房	132,834.49	消防未验收，正在积极办理
库头房	87,114.71	消防未验收，正在积极办理
合 计	4,300,336.58	

(七) 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1,176,177.50	
工程物资	473.90	37,672.00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1,176,651.40	37,672.00

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风电项目	1,176,177.50		1,176,177.50			
合计	1,176,177.50		1,176,177.50			

1、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北方上都百万千万级风电基地项目	2,433,453,973.00		40,973,545.66	39,797,368.16		1,176,177.50
专项储备购置	130,000.00		101,207.75	101,207.75		
合计	2,433,583,973.00		41,074,753.41	39,898,575.91		1,176,177.50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北方上都百万千万级风电基地项目	87.50	99.00	62,612,405.67			信用借款
专项储备购置	77.85	1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62,612,405.67			

2、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付大型设备款		
其他	473.90	37,672.00
合计	473.90	37,672.00

(八)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9,646,997.63			9,646,997.63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9,646,997.63			9,646,997.63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64,313.32	192,939.95		257,253.27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64,313.32	192,939.95		257,253.27
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9,582,684.31			9,389,744.36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9,582,684.31			9,389,744.36

(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61,351,255.27	192,914,916.52
合 计	61,351,255.27	192,914,916.52

(十)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767,589.31	31,028,985.6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2,767,589.31	31,028,985.60

1、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84,185.87	15,711,984.23	15,488,458.29	707,711.8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16,252.14	2,516,252.1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五、其他				
合计	484,185.87	18,228,236.37	18,004,710.43	707,711.81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582,726.59	11,582,726.59	
二、职工福利费		1,711,500.24	1,711,500.24	
三、社会保险费	139,905.80	1,134,262.30	864,798.79	409,369.31
其中：1.医疗保险费	139,905.80	1,098,543.46	829,079.95	409,369.31
2.工伤保险费		35,718.84	35,718.84	
3.生育保险费				
4.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1,051,840.57	1,051,840.5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4,280.07	231,654.53	277,592.10	298,342.5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484,185.87	15,711,984.23	15,488,458.29	707,711.81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费		1,269,666.24	1,269,666.24	
2、失业保险费		39,688.08	39,688.08	
3、年金缴费		1,206,897.82	1,206,897.82	
合计		2,516,252.14	2,516,252.14	

(十二) 应交税费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492,973.96	
个人所得税	442,514.95	424,650.48
合计	935,488.91	424,650.48

(十三)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7,333,146.05	383,686,158.42
合计	237,333,146.05	383,686,158.42

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支出		
往来款		45,258.67
技术服务费	9,467,585.47	5,063,466.62
工程及设备款	227,110,734.78	377,752,653.13
其他应付款个人		4.00
其他	731,092.80	824,776.00
备用金	23,733.00	
合计	237,333,146.05	383,686,158.4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华北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3,361,524.00	暂估入账对方未开具发票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6,542,009.10	工程款质保金未到付款期限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火电建设有限公司	6,655,532.72	工程款质保金未到付款期限
中国电建集团重庆工程有限公司	5,290,532.40	工程款质保金未到付款期限
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2,141,332.14	设备款质保金未到付款期限
北京华腾盛和科技有限公司	1,340,709.50	设备款质保金未到付款期限
上海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7,170,179.02	工程款质保金未到付款期限
合计	162,501,818.88	

(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3,751,082.53	319,920,402.82
合计	73,751,082.53	319,920,402.82

(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8,026,317.54	6,905,869.67



合 计	8,026,317.54	6,905,869.67
-----	--------------	--------------

(十六)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区间 (%)
质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837,532,780.13	1,263,920,610.56	2.05-2.5
小 计	837,532,780.13	1,263,920,610.5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3,751,082.53	319,920,402.82	
合 计	763,781,697.60	944,000,207.74	

(十七) 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稳岗补贴)		66,645.04	39,688.08	26,956.96
合 计		66,645.04	39,688.08	26,956.96

(十八)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600,538,400.00	100.00	30,000,000.00		630,538,400.00	75.51
中银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204,476,532.73		204,476,532.73	24.49
合 计	600,538,400.00	100.00	234,476,532.73		835,014,932.73	

(十九)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或股本)溢价		795,523,467.27		795,523,467.27
合 计		795,523,467.27		795,523,467.27

(二十) 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520,544.37	4,492,219.80	266,194.78	8,746,569.39
合 计	4,520,544.37	4,492,219.80	266,194.78	8,746,569.39

(二十一)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962,333.39	34,409,500.80		60,371,834.19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25,962,333.39	34,409,500.80		60,371,834.19

(二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本期年初余额	233,661,000.49	12,614,443.05
本期增加额	344,095,008.03	245,607,286.05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344,095,008.03	245,607,286.05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451,473,476.62	24,560,728.61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34,409,500.80	24,560,728.61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417,063,975.82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126,282,531.90	233,661,000.49

(二十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1,378,179.07	133,625,738.16	384,221,979.96	112,149,709.19
其他业务	1,082,452.83		1,082,452.83	
合计	512,460,631.90	133,625,738.16	385,304,432.79	112,149,709.19

1、主营业务按行业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电力	511,378,179.07	133,625,738.16	384,221,979.96	112,149,709.19
合计	511,378,179.07	133,625,738.16	384,221,979.96	112,149,709.19

2、主营业务按地区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地 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北电网地区	511,378,179.07	133,625,738.16	384,221,979.96	112,149,709.19
合 计	511,378,179.07	133,625,738.16	384,221,979.96	112,149,709.19

3、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	511,378,179.07	99.79
多伦县唐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1,082,452.83	0.21
合 计	512,460,631.90	100.00

(二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22,031.74	22,031.74
车船使用税	1,128.26	1,093.26
土地使用税	2,176,508.54	1,623,850.07
印花税	194,032.56	52,429.82
合 计	2,394,688.60	1,699,404.89

(二十五)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9,758,917.69	27,297,219.99
减：利息收入	986,992.25	384,831.99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及其他	200,858.24	24,318.66
合 计	38,972,783.68	26,936,706.66

(二十六)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岗补贴	39,688.0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回	23,083.33	10,689.25
合 计	62,771.41	10,689.25

(二十七)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贷利息	8,306,341.73	1,080,188.69
合计	8,306,341.73	1,080,188.69

(二十八)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往来款项核销	4.00		4.00
合计	4.00		4.00

(二十九)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741,530.57	2,203.94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1,741,530.57	2,203.94

2、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45,836,538.60
按适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1,875,480.7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23,795.6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税收优惠的影响	-50,457,745.8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其他	
合计	1,741,530.57

(三十)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4,095,008.03	245,607,286.05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6,238,769.85	64,624,177.55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92,939.95	64,313.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758,917.69	27,297,219.9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06,341.73	-1,080,188.6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98,105.99	-50,772,551.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159,079.63	79,279,909.77
其他	4,226,025.02	4,488,752.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766,292.45	369,508,918.8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941,658.50	18,523,211.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523,211.64	12,332,800.7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8,446.86	6,190,410.9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941,658.50	18,523,211.64
其中：库存现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941,658.50	18,523,211.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41,658.50	18,523,211.6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市锡林郭勒南路 15 号	电力、热力	1,000,000.00	75.51	75.51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二）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内蒙古和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兴和县察尔湖海润生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锡林郭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丰镇发电厂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包头第二热电厂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临河热电厂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乌海热电厂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包头第一热电厂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包头第三热电厂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包头天外天大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方上都正蓝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方联合电力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金桥热电厂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煤炭运销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内蒙古电力燃料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能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能（上海）电力检修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能招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市昌平华能培训中心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能集团技术创新中心	同一最终控制人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苏州华瑞能泰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能北京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能（浙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玉环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能威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多伦县唐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三）关联方交易情况

1、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试运行调试费/委托运营/风火打捆服务	1,357,715.81	10,474,464.65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运营/风火打捆服	2,031,422.55	21,119,565.81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在建物资/办公用品	25,999.58	99,204.84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费	1,094,465.46	539,369.26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备款	4,309,245.28	2,352,397.73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安生服务费	7,500,000.00	
合计		16,318,848.68	34,585,002.29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多伦县唐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082,452.83	1,082,452.83
合计		1,082,452.83	1,082,452.83

2、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承租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应支付的租赁款项	上期应支付的租赁款项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车辆		265,486.72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车辆		
合计			265,486.72

3、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0	2023/07/21	2024/07/19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0	2023/08/22	2024/08/21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23/09/25	2024/09/10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3/10/27	2024/10/15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23/12/28	2024/12/25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00.00	2024/01/31	2025/01/30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0	2024/02/28	2025/02/28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0	2024/03/28	2025/03/27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0	2024/04/28	2025/04/28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00	2024/07/25	2025/07/25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24/11/20	2025/11/20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70,000,000.00	2024/12/25	2025/12/25	
合计	970,000,000.00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					
	多伦县唐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1,147,400.00		1,147,400.00	
合计		1,147,400.00		1,147,400.00	

2、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账款：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500,000.00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410,000.00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194,647.34	63,147.29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7,930.25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0	
合计		1,172,577.59	30,973,147.29
其他应付款：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5,258.67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5,455,586.32	16,447,596.14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4,178,835.00	
合计		9,634,421.32	16,492,854.81

十、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4月2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000114123615F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
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了解更
多登记、备
案、许可、监
管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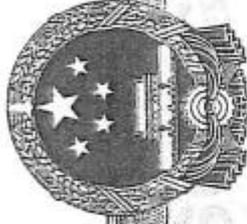
名称 内蒙古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高原
经营范围 火力发电、蒸汽、热力、热力生产、其他能源、发电、维护和管理、对煤炭、铁路、煤炭、灰石、运营管理、投资、运营、管理、与上述经营内容相关的项目，依法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 资本 陆拾伍亿贰仟陆佰捌拾捌万柒仟捌佰壹拾壹(人民币元)
成 立 日 期 1994年05月12日
营 业 期 限 自1994年05月12日至 长期
住 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218号

此复印件仅限于
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年 月 日

提供能源、建设、材料、设备、投资、运营、管理、与上述经营内容相关的项目，依法开展经营活动。



2022年03月25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2531MA0QRTX23W

营业执照

(副本) 壹 (1-1)



扫描该码可查询
执照信息，并可
办理相关业务。

名称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陆亿叁仟零伍拾叁万捌仟肆佰元 (人民币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0年08月04日

法定代表人 沈庆贺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多伦县诺尔镇会盟大街承海花园4栋108-208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储能技术服务；蓄电池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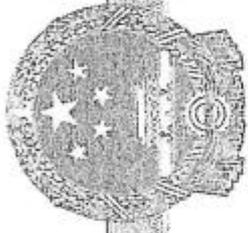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用于蒙华电评估事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2531MA0QRTX23W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壹份 (1-1)

名称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沈庆贺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储能技术服务；蓄电池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捌亿叁仟伍佰零壹万肆仟玖佰叁拾贰元柒角叁分（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年08月04日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多伦县诺尔镇会盟大街承治花园108-208



登记机关

2025年05月21日

本营业执照于2025年5月21日有效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
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
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
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
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
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
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编号 NO D 150017649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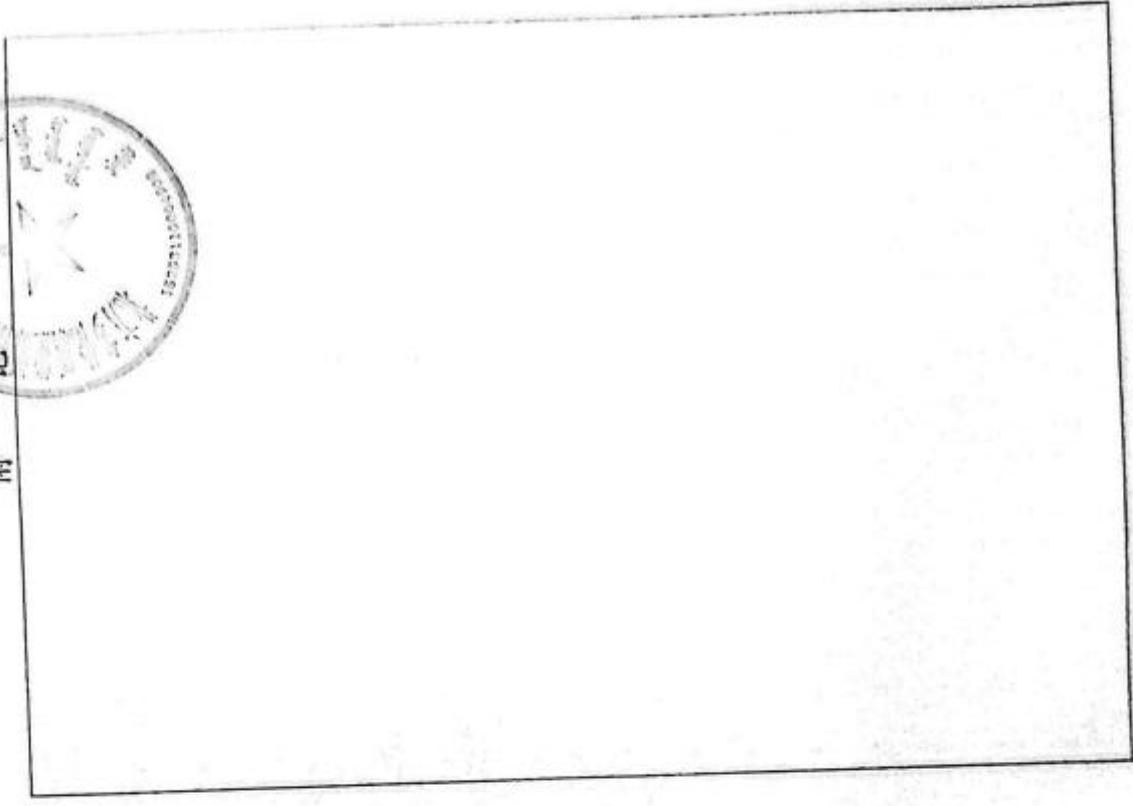


第 (2023) 号
 不动产第 0001439 号

权利人	北方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本县西四乡四乡小河村北方风电
不动产单元号	152701 202211 GB006008 00400004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土地使用权面积: 1641.95M ²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2年5月16日建 2072年5月16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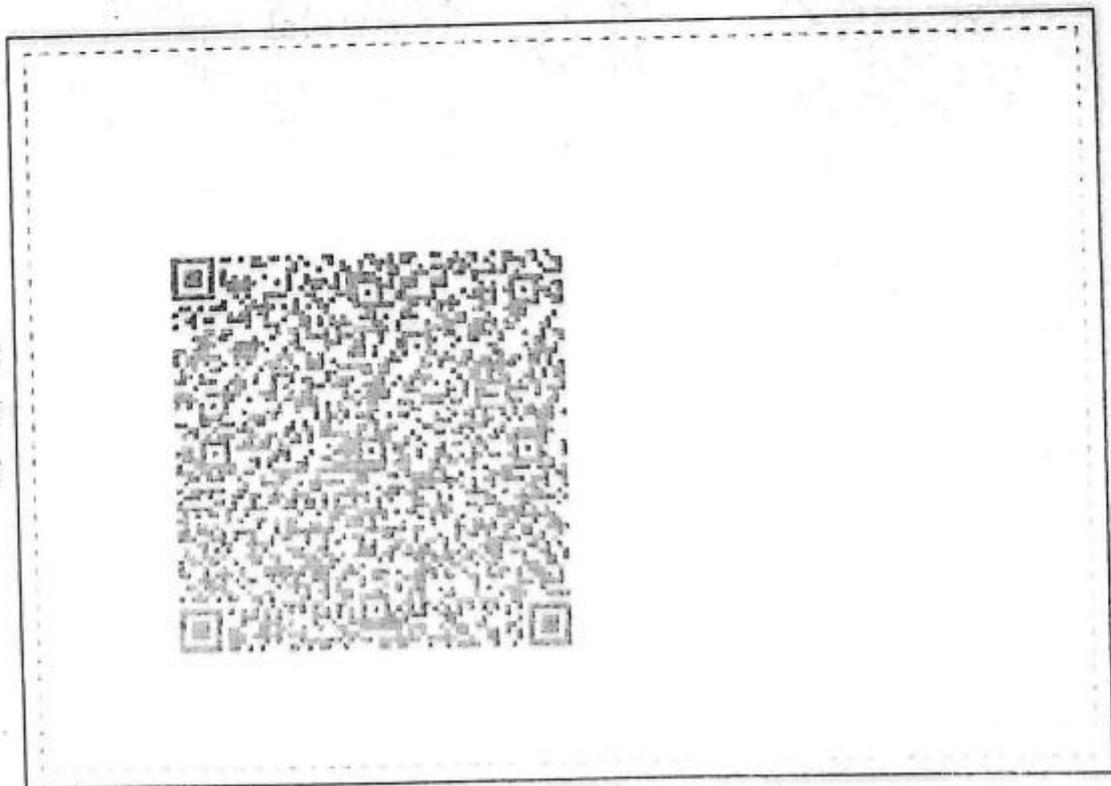
附





中国科学院图书馆藏

附页





国土资源部
国家土地管理局
土地登记机构
土地登记簿
土地登记号
土地登记日期
土地登记地点
土地登记权利人
土地登记标的物
土地登记事项
土地登记备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土地登记机构 (章)
2024年 5月 11日

国土资源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编号 NO D 15001754898



第 (2023) 号
 不动产权第 0001155 号

权利人	北京新源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北农风电站
不动产单元号	110108001000000000000000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土地使用权面积: 8200.53m ²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2年5月16日起 2072年5月16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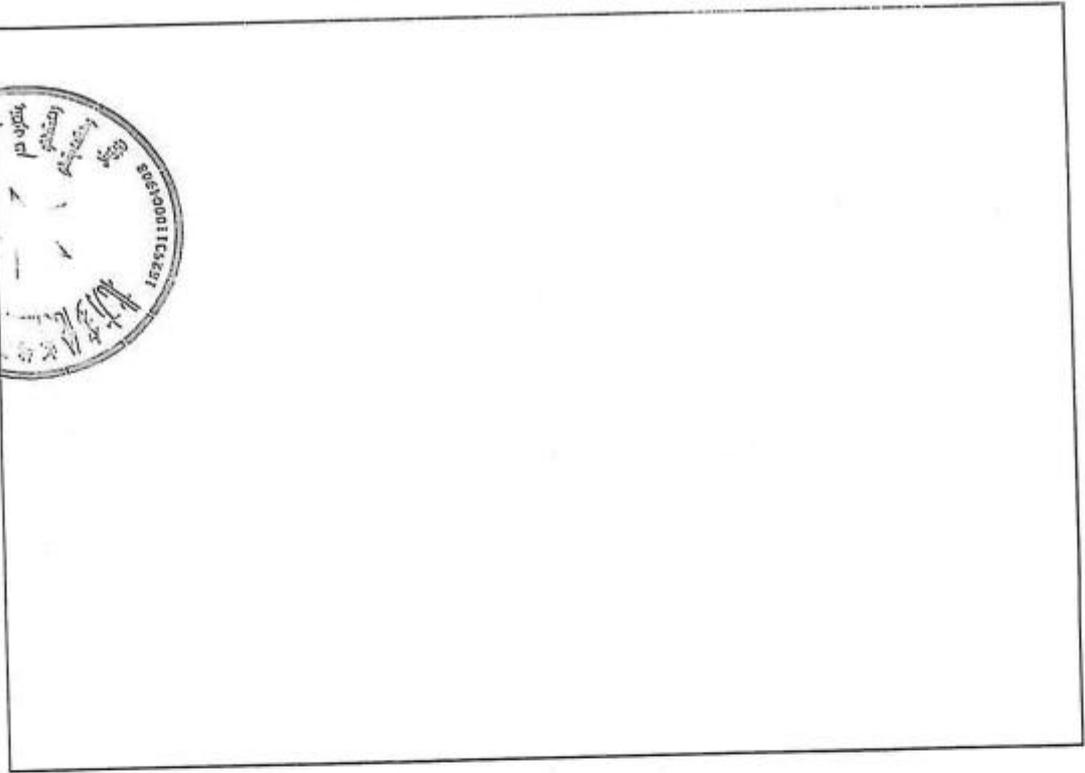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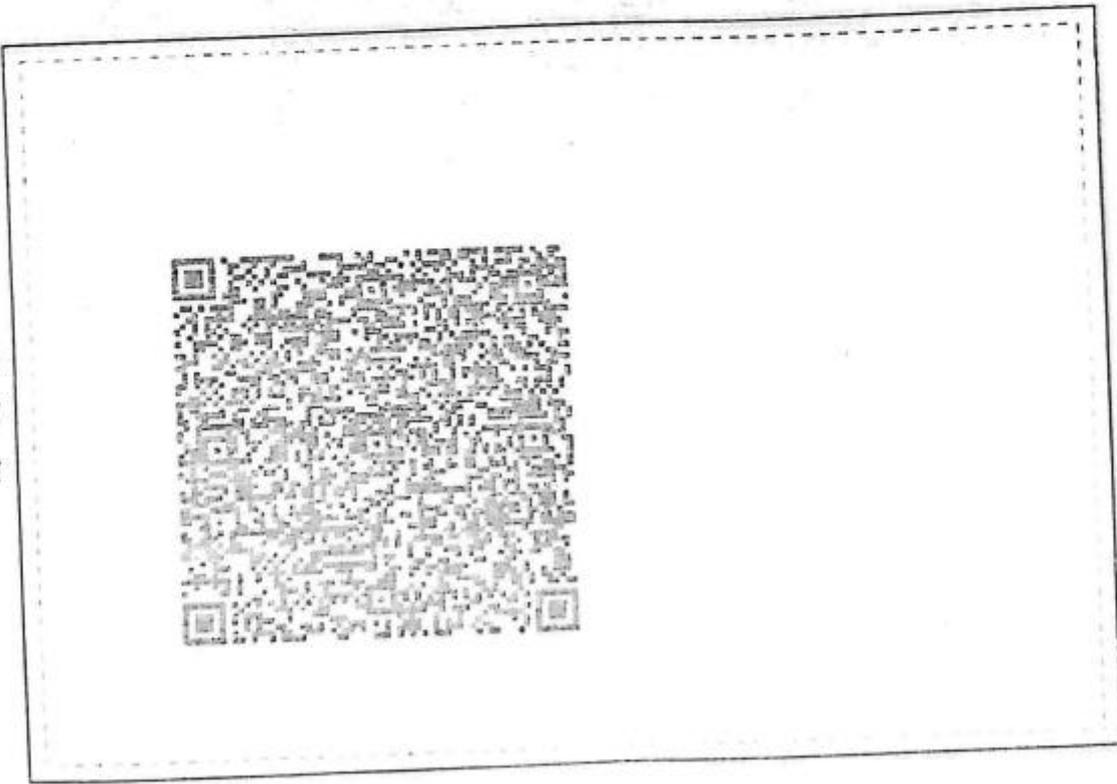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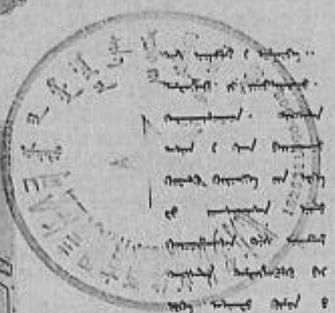




图
附页





Vertical text on the left side of the certificate, likely identifying the registrant or the property details.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
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
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
权利，经审核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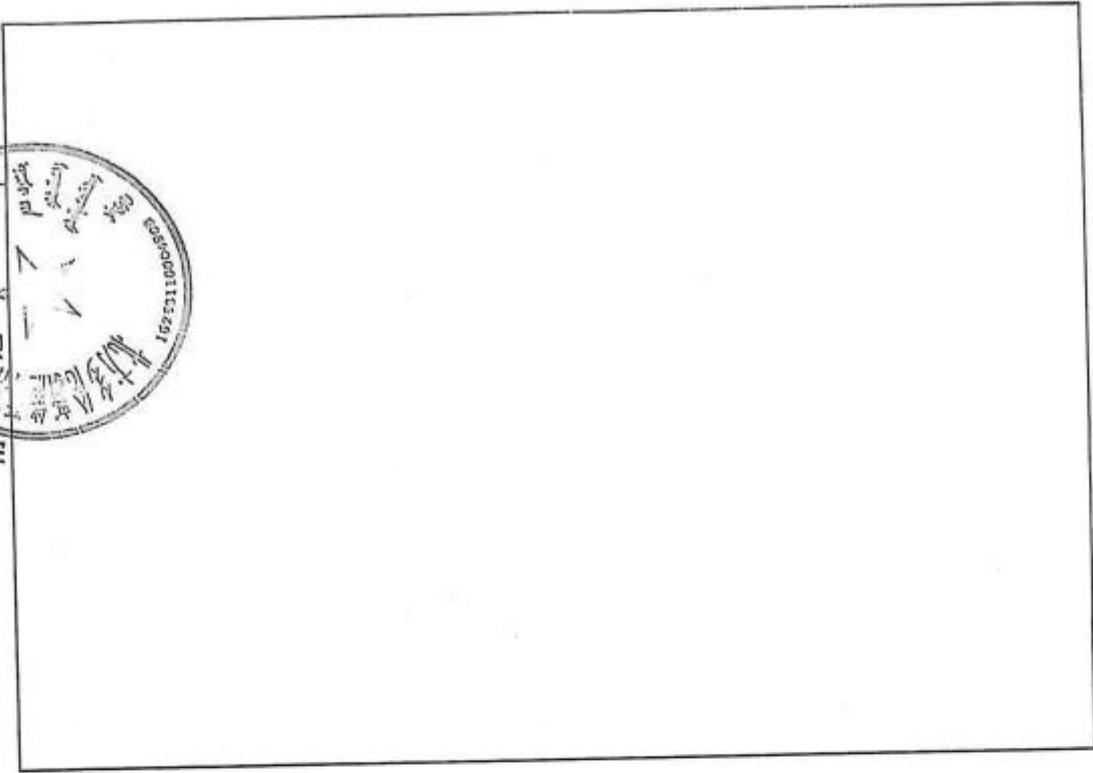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编号 NO D 15001751817



（ 2022 ） 不动产权第 0001498 号

权利人	北京广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北京市通州区牛心山村北方风电	
不动产单元号	512208 0800002 W000000000	
不动产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不动产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土地使用权面积：7795.09m ²	
是否使用期限	自2022年5月16日起至2072年5月16日止	
不动产其他状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不动产登记中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
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
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
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 (章)
2023年 6月 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NO D 150017648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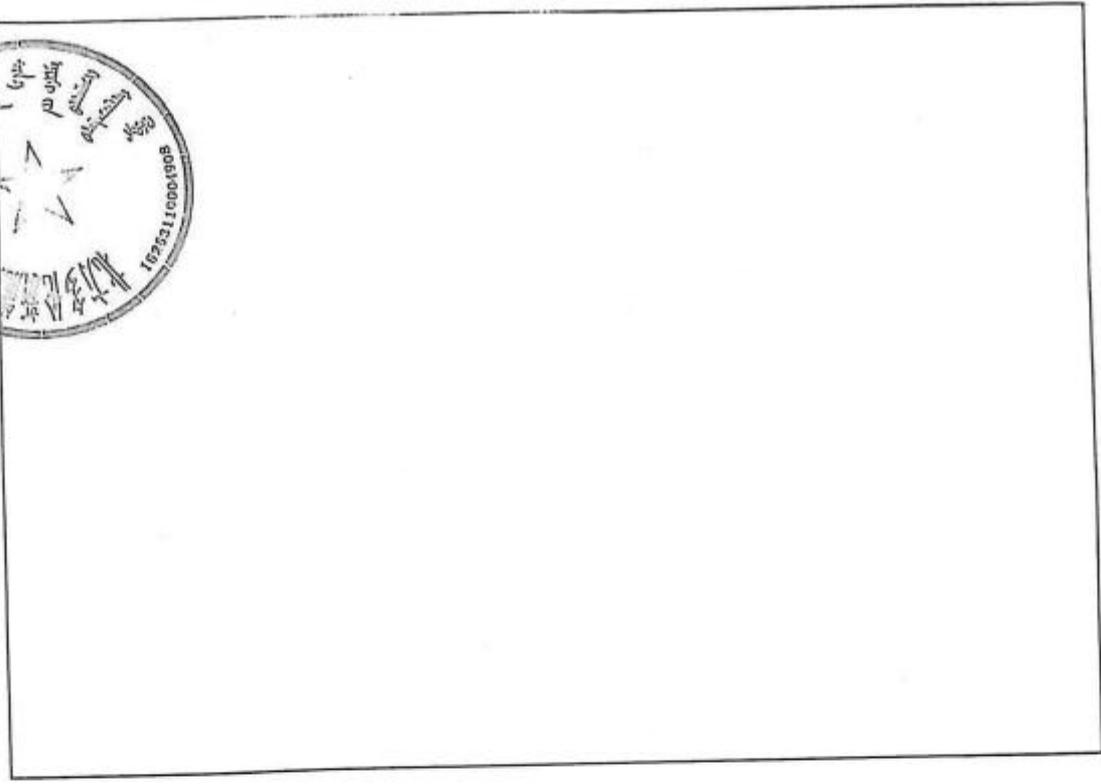
•••••



蒙 (2023) 多伦县 不动产第 0001438 号

权利人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多伦县白土沟乡牛心山村北方风电
不动产单元号	152531 202208 GB00001 W0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土地使用权面积: 13215.81m ²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2年5月16日起 2072年5月16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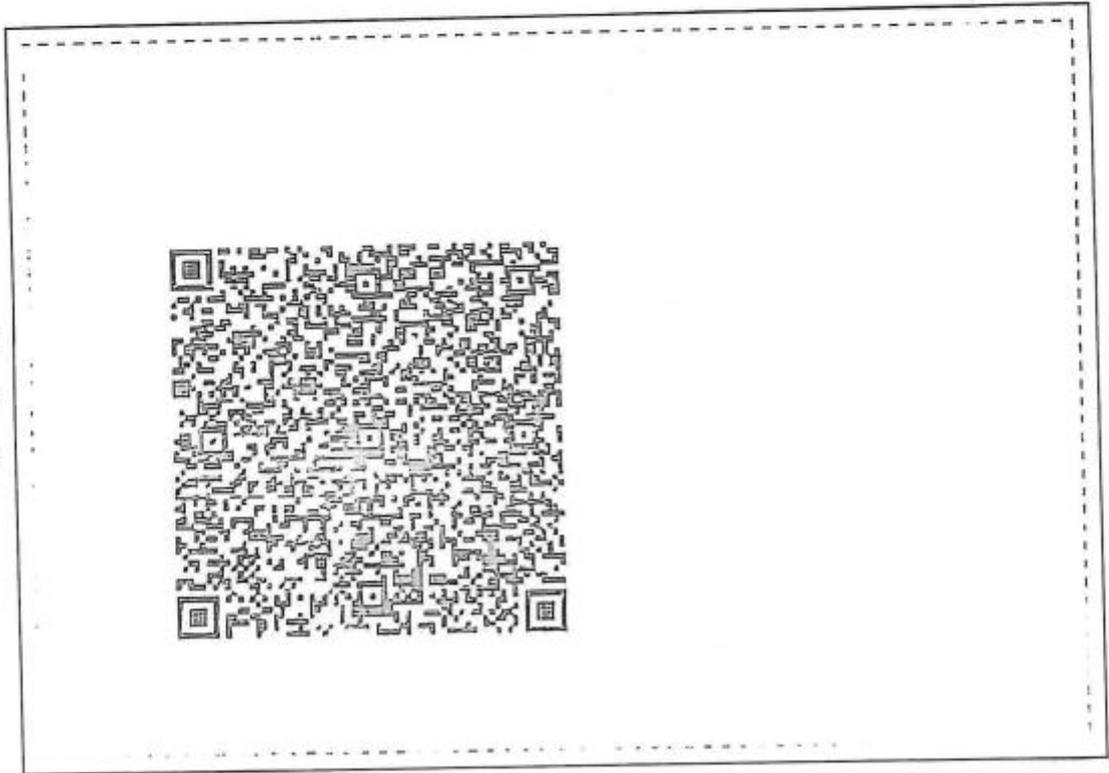
附件 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图
附 图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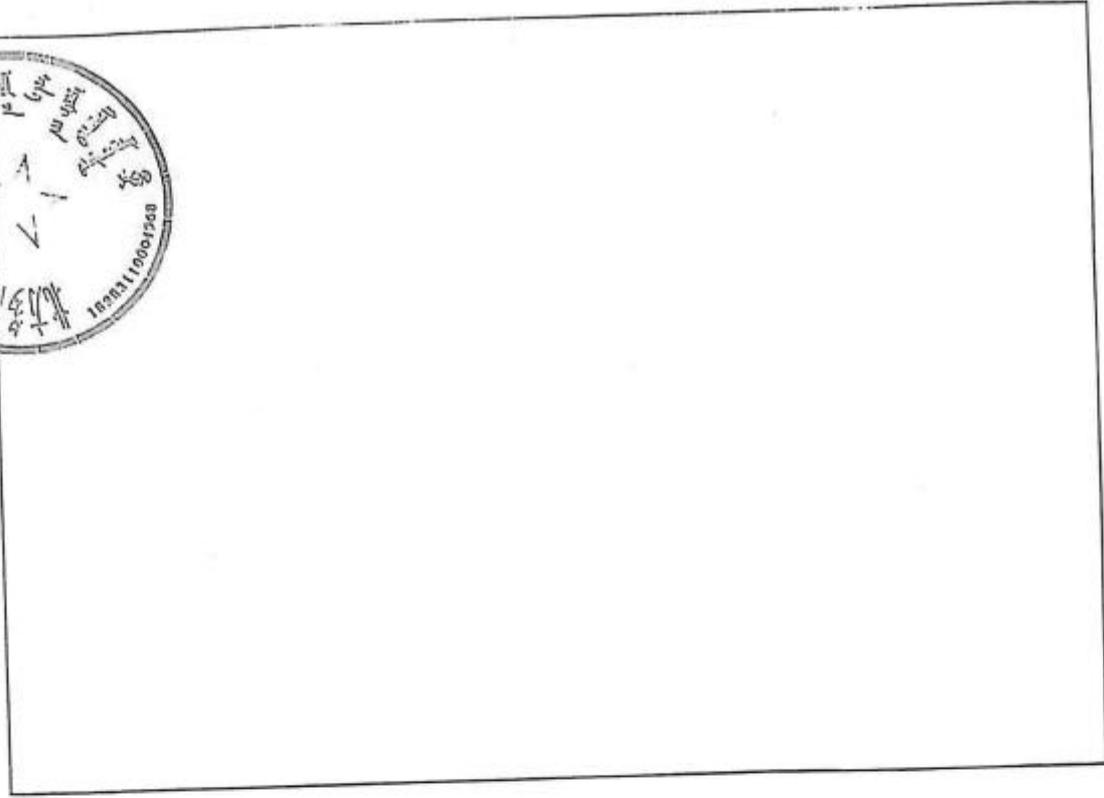


不动产权第 0001174 号

()

权利人	北方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北京市朝阳区羊耳峪村北方风电	
不动产单元号	15.01.03.01 GB00001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土地使用权面积: 820.98m ²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2年5月16日起 2072年5月16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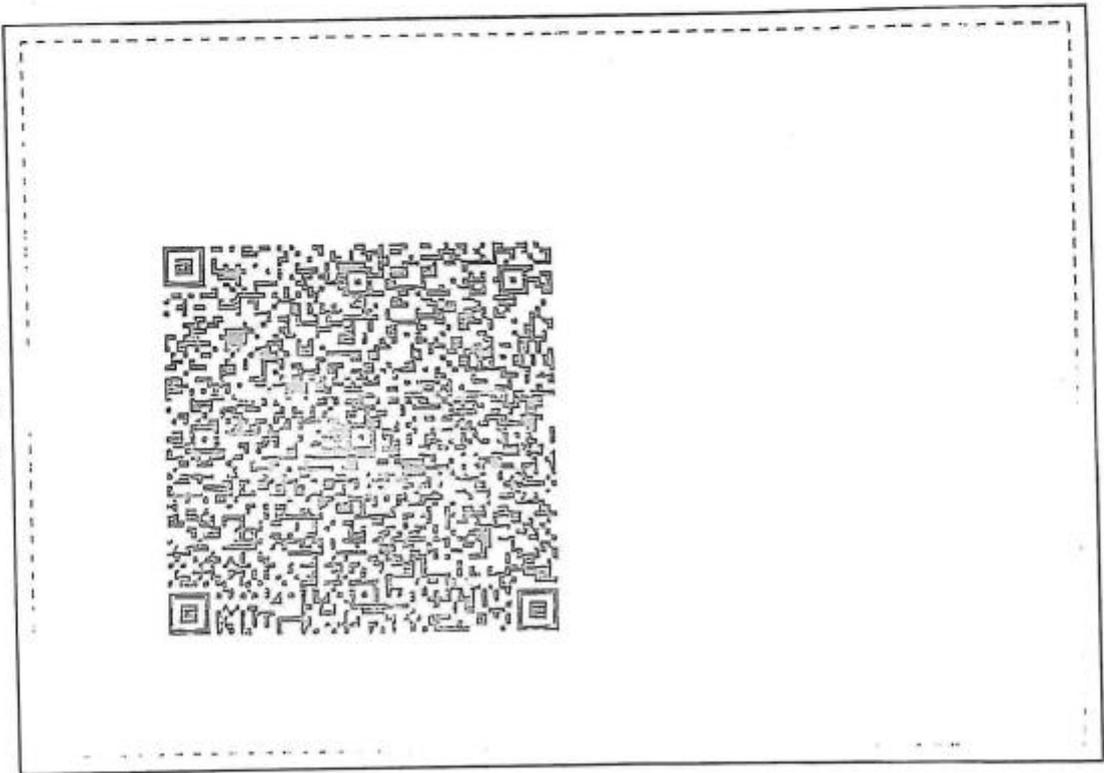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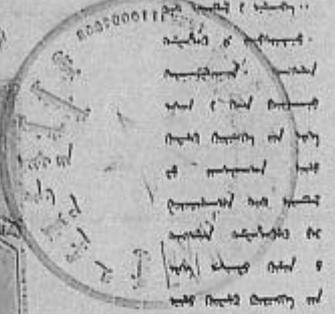




00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图
附 图 页





Vertical text on the left side, likely a title or reference number, partially obscured by a stamp.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编号 NO D 150017518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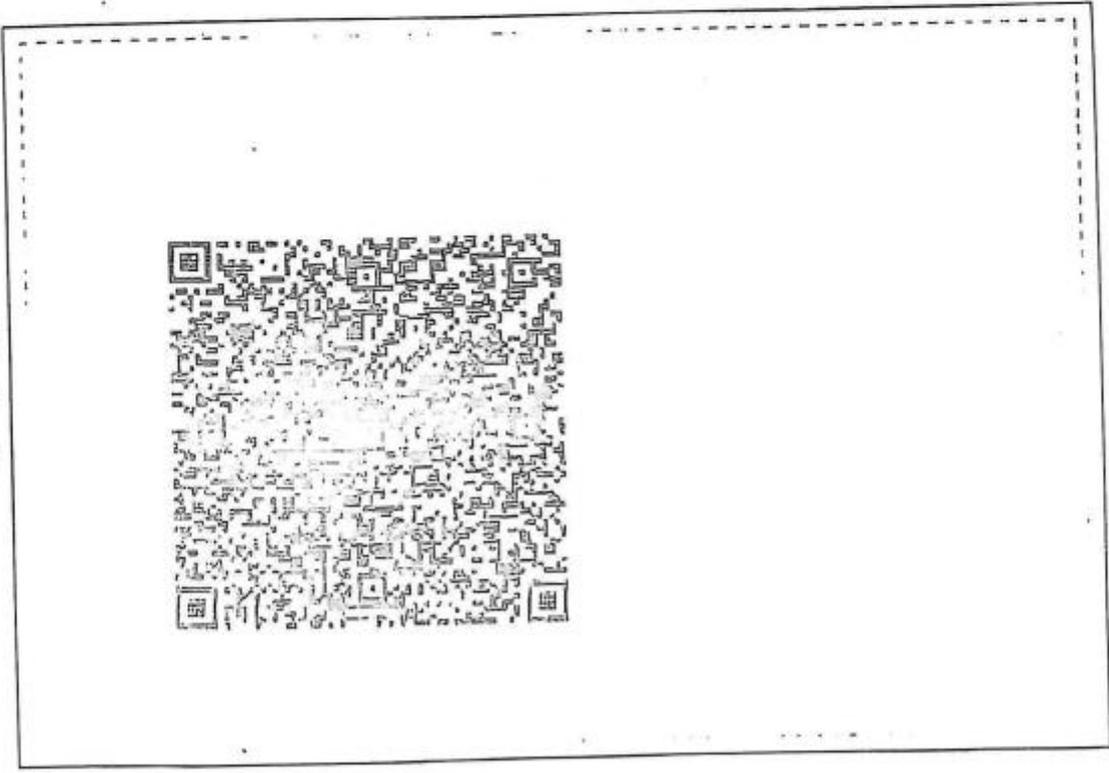
Small vertical text on the right sid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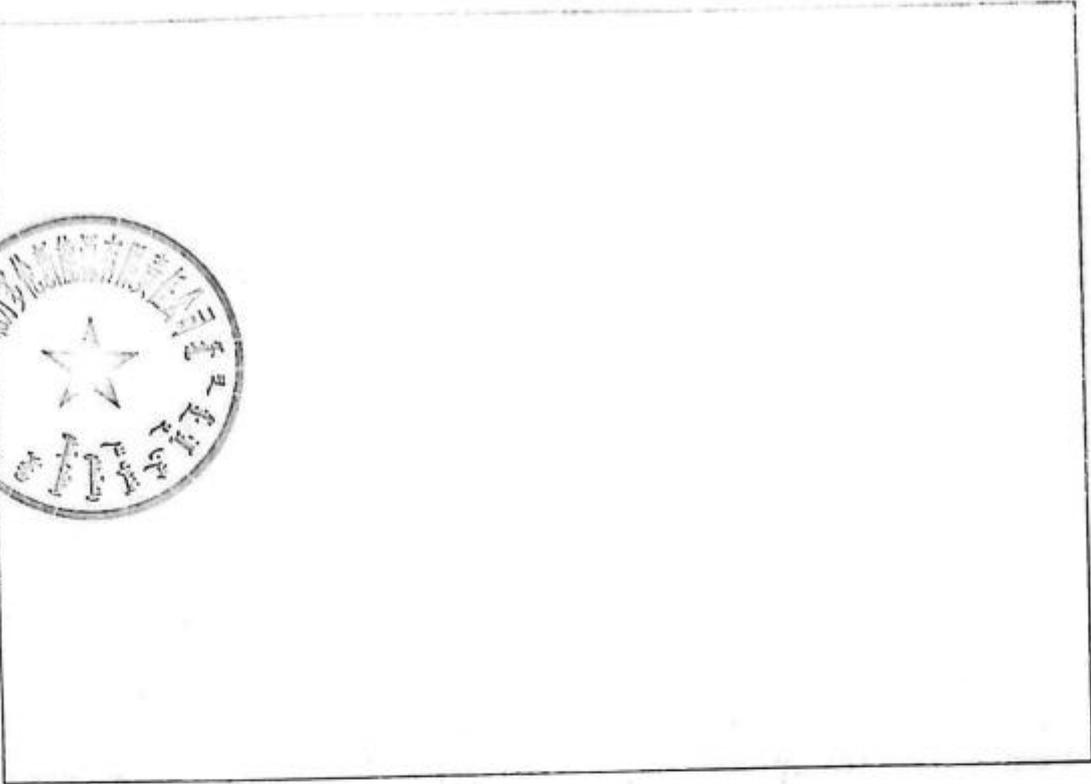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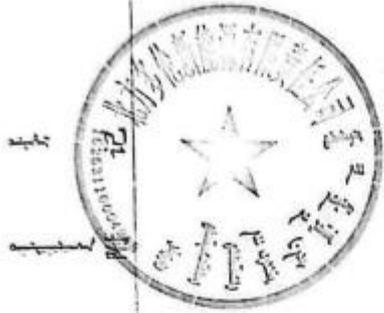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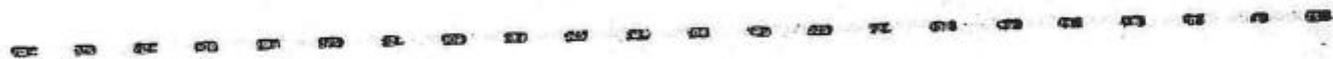
图
2
附 图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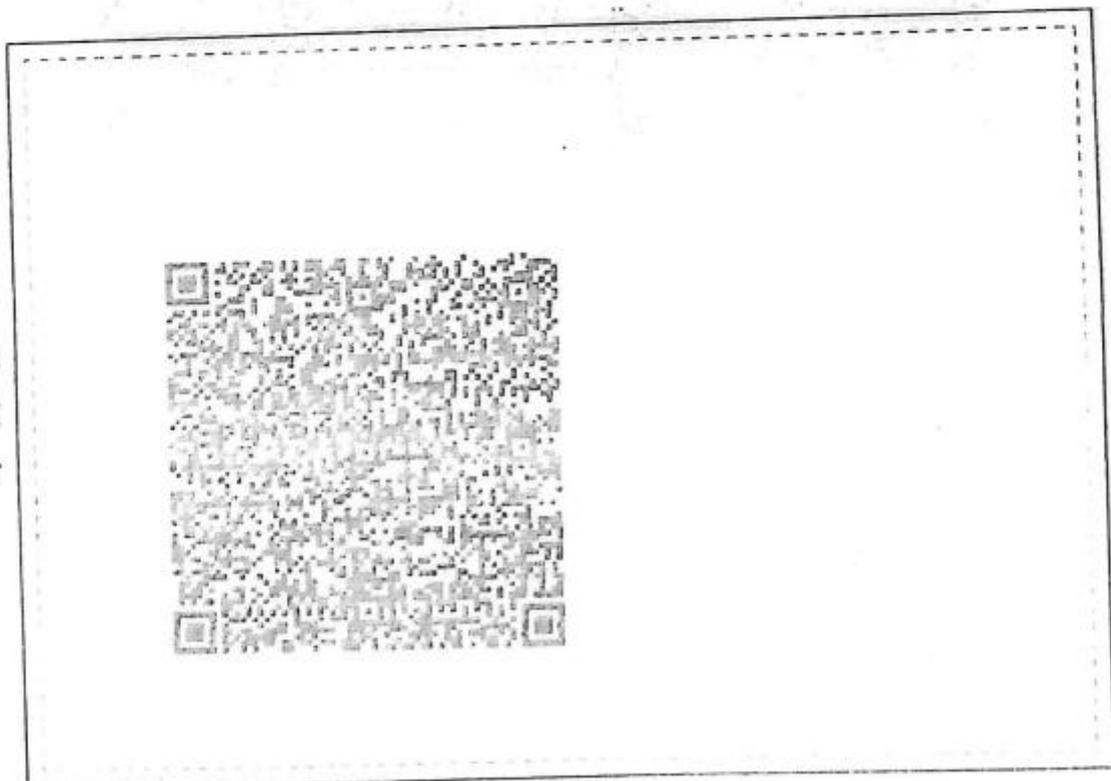
第 0001 号
 不动产权第 0001 号
 ()

权利人	北京和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西大街100号
不动产单元号	110108010100000000000000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土地取得面积: 5004.42m ²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12年5月16日起 2072年5月16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无





1-1
附图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土地权属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
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
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
权利，经审核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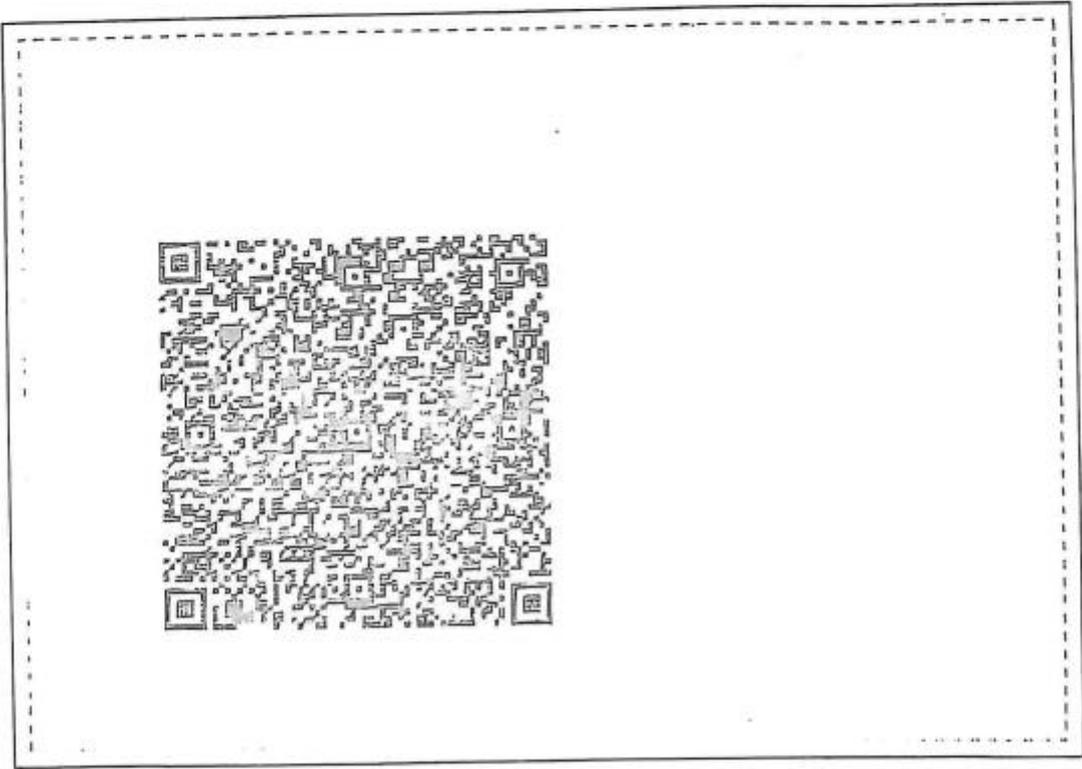
编号 NO D 15001764934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图书馆

1-1
附图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
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
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
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
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
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
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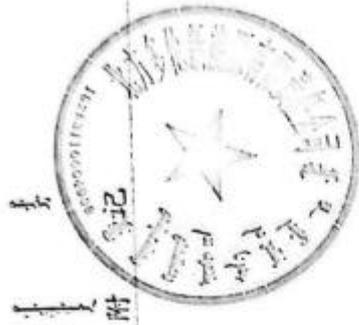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编号 NO D 150017549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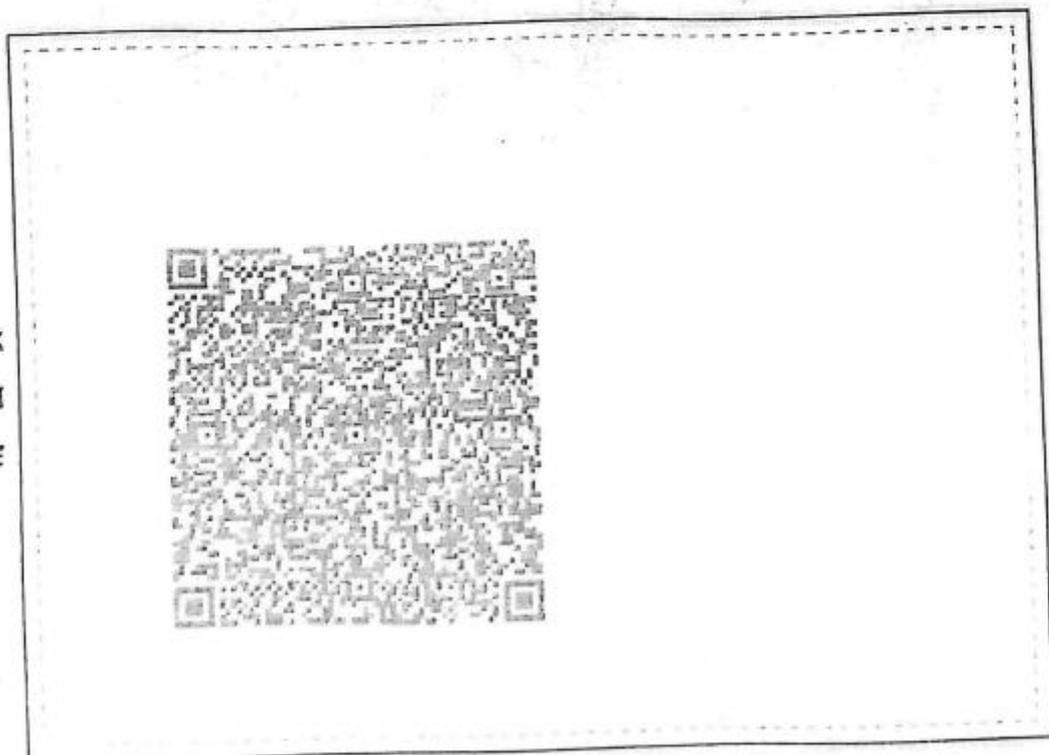
第 0001 E36 号
 不动产权第 0001 E36 号
 附 表

权利人	北京中德置地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北京市海淀区三环路内北方国际中心
不动产单元号	1101010020140060003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土地使用权面积: 1925.89m ²
使用期限	自与出让方签订出让合同 2022年3月16日起至 2052年5月16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1-1
附图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不动产登记中心
不动产登记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
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人合法权益，对
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未证所列不动产
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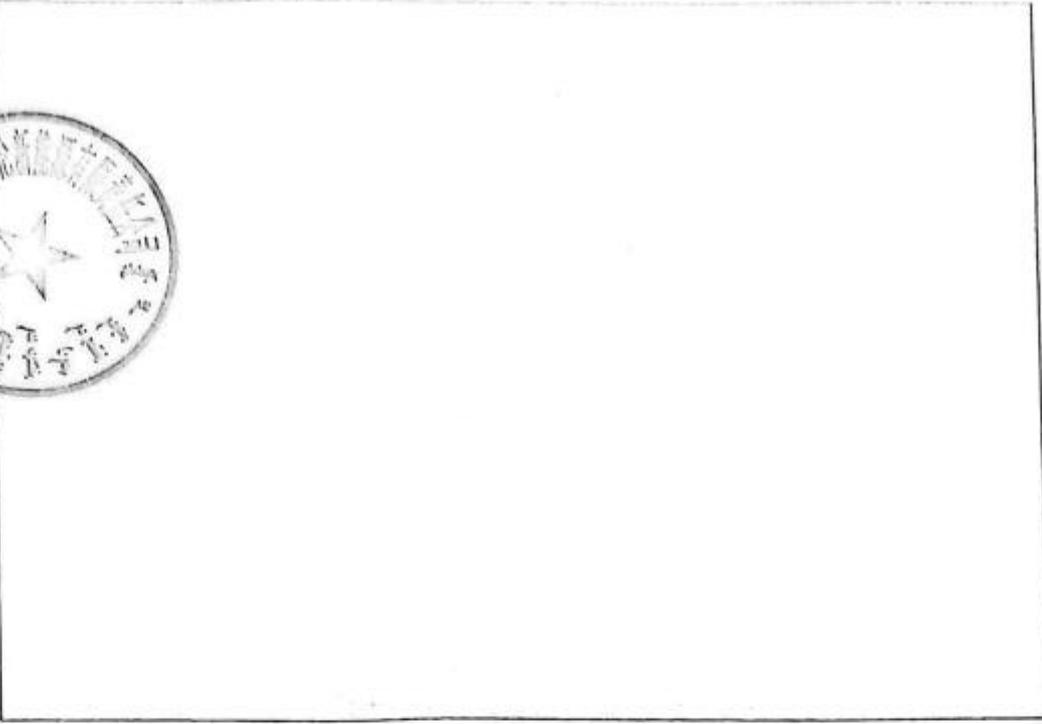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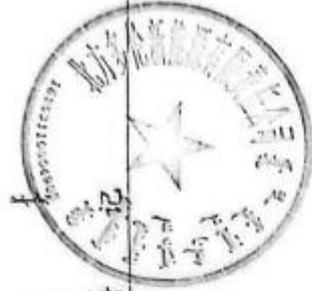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NO D 15001764896



家 (2023) 第 0001451 号
 不动产第 0001451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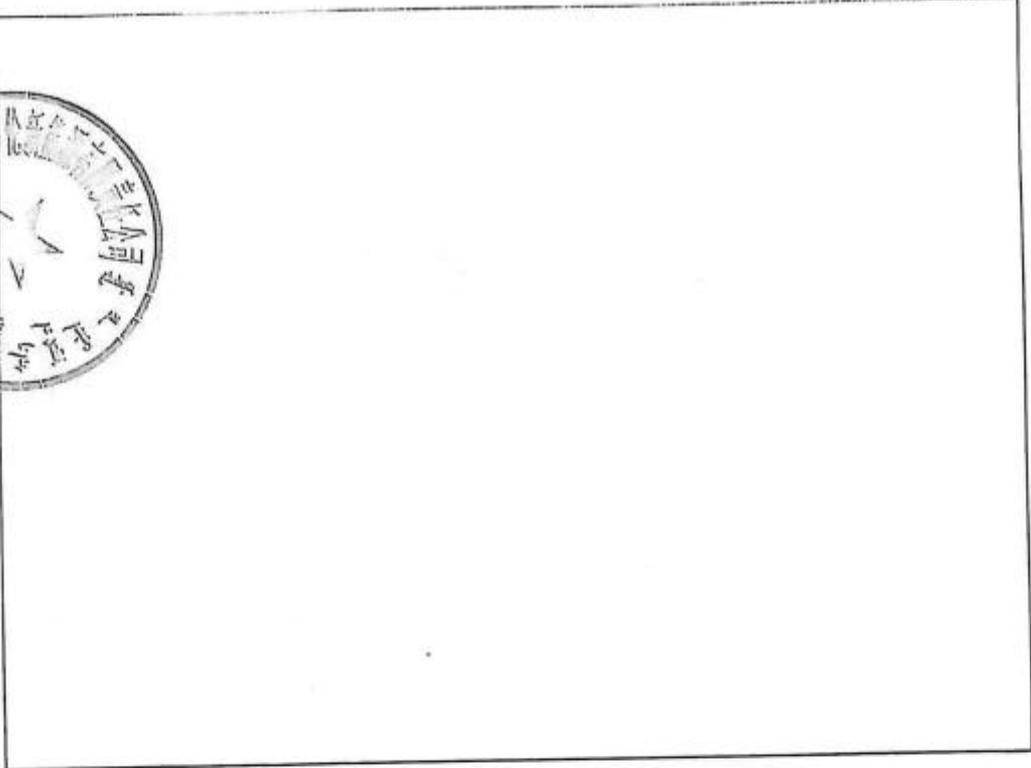
权利人	北京五伦医药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100号
不动产单元号	110101010100100000000000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土地使用权面积: 12725.19㎡
其他状况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2年5月16日起至 2052年5月16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第 0001173 号
 不动产权第 0001173 号
 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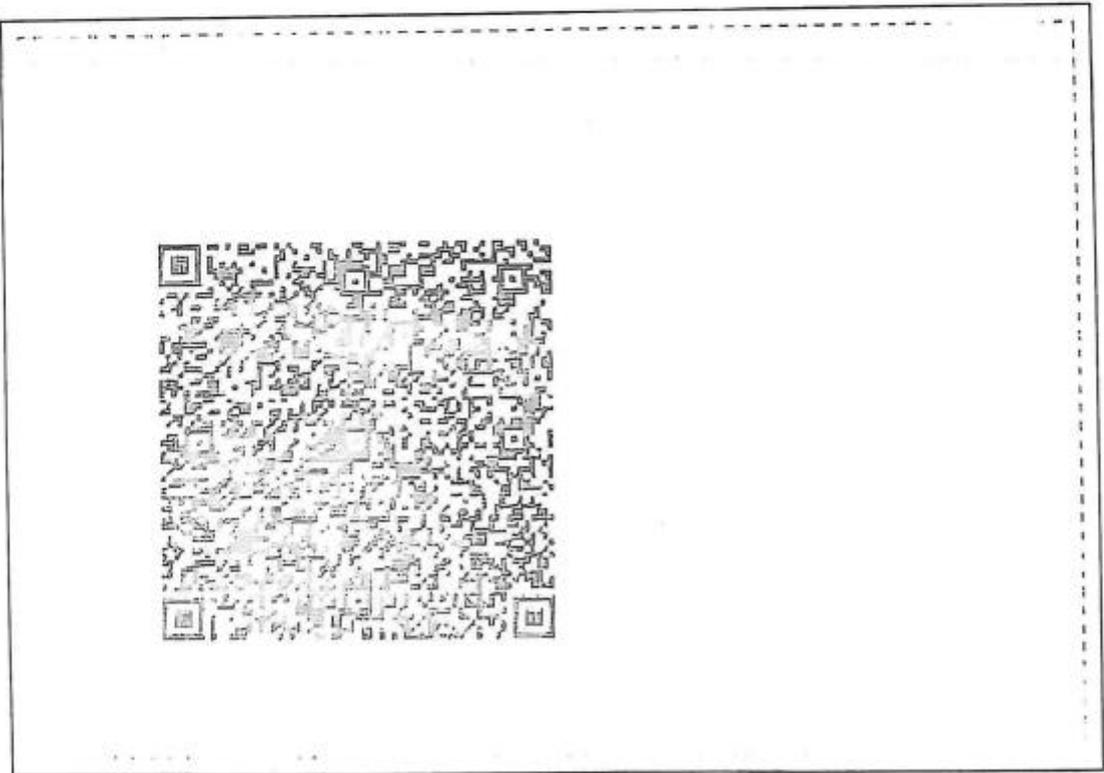


权利人	北京... 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北京市... 村北方风电	
不动产单元号	11-01-011-011-0002 000000000	
权利类型	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地役权面积: 820.98m²	
权利其他状况	自2022年5月16日起 2072年5月16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无其他状况	





1
附 图 页



关于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产权的声明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共 8 项,账面原值为 4,597,651.38 元,账面净值为 4,300,336.58 元。截至评估基准日,上述房屋建筑物均未办理不动产权证。未办证房屋建筑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建筑物名称	是否办理房产证	建筑结构	建成日期	建筑面积(平方米)
1	220kV 升压站库头房	否	砖混	2022-12	24.07
2	220kV 升压站库头房	否	砖混	2022-12	36.71
3	220kV 升压站消防泵房	否	砖混	2022-12	295.73
4	220kV 升压站消防泵房	否	砖混	2022-12	351.53
5	220kV 升压站深井泵房	否	砖混	2022-12	33.89
6	220kV 升压站深井泵房	否	砖混	2022-12	44.99
7	220kV 升压站综合楼	否	砖混	2022-12	156.73
8	220kV 升压站综合楼	否	砖混	2022-12	244.68
合计					1,188.33

上述未办证房屋建筑物的产权归我公司所有,不存在权属纠纷。如果上述房屋建筑物的产权出现问题,相应的法律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特此证明!

关于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3月10日



1. 蒙 H7P555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蒙H7P555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轿车

所有人 Owner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住址 Address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路105号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FPH4ACP3R2L44204

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FPH4ACP3R2L44204

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003711

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25-02-20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25-02-20



号牌号码 蒙H7P555 档案编号

核定载人数 5人 总质量 2085kg

整备质量 1635kg 核定载质量 --

外廓尺寸 4988×1875×1470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检验记录

汽油



* 1 5 X 0 0 1 7 2 4 3 7 7 8 *

2. 蒙 H5J508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蒙 H5J508 车辆类型 轻型多用途货车

所有人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路103-203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长城牌 CC1030QA20A

内蒙古自治区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GYDB61A4KJ164297

组织机构代码 2152962980

注册日期 2021-12-13 发证日期 2021-12-13

号牌号码 蒙 H5J508 档案编号

核定载客 2人 总质量 2835kg

整备质量 2010kg 核定载质量 500kg

外廓尺寸 5065 × 1883 × 1857mm 排量

强制报废期止：2036 12 13

检验有效期至2022 年 12 月蒙H

汽油

1590014018595

3. 蒙 HH9066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蒙HH9066 车辆类型 轻型多用途货车

所有人 北方丰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山区多伦县诺尔坎会曼大街永泰花园
楼1层202

品牌型号 长城牌CC1630QA26A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GVDB61A3KJ164291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2152962978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21-12-13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21-12-13

号牌号码 蒙HH9066 档案编号

核定载人数 2+3人 总质量 2835kg

整备质量 2010kg 核定载质量 500kg

外廓尺寸 5665×1883×1882mm 准牵引总质量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2036-12-13

检验有效期至2022年12月蒙H

检验记录 汽油

1540014018608

4. 蒙 HCY839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蒙HCY839** 车辆类型 **轻型多用途货车**
Plate No. Vehicle Type

所有人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Owner

住址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多伦县诺尔镇会盟大街承治花园
4栋108-208**
Address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长城牌CC1030QA20A**
Use Character Model

内蒙古自治区 车辆识别代号 **LGWDB61A0MJ164295**
VIN

锡林郭勒盟公安 发动机号码 **2152962967**
Engine No.

交通管理支队 注册日期 **2021-12-13** 发证日期 **2021-12-13**
Register Date Issue Date

号牌号码 **蒙HCY839** 档案编号

核定载人数 **2+3人** 总质量 **2835kg**

整备质量 **2010kg** 核定载质量 **500kg**

外廓尺寸 **5665×1883×1882mm** 准牵引质量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 2036-12-13**

检验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蒙H**

检验记录 **汽油**

* 1 5 4 0 0 1 4 0 1 8 6 0 4 *

5. 蒙 H2H038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蒙H2H038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住址 Address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正蓝旗安尔穆鲁图大街永福花园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别克牌SGM6521UBA1

内蒙古自治区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SNGA84L2K6995311

锡林郭勒盟公安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212362563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22-02-09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22-02-09

号牌号码 蒙H2H038 档案编号 _____

核定载人 5 总质量 2400kg

整备质量 1350kg 核定载质量 _____

外廓尺寸 5235×1878×1860mm 准牵引总质量 _____

备注 _____

检验记录 合格



6. 蒙 H0F318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蒙H0F318 车辆类型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内蒙古蒙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正蓝旗塔子沟镇会盟大街茶苑花园
 蒙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哈弗牌CC6480KH29C

内蒙古自治区 车辆识别代号 L1W01TA66KH002976

呼和浩特市公安 发动机号码 21361094611

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 注册日期 2022-02-09 发证日期 2022-02-09

号牌号码 蒙H0F318 档案编号

核定载人数 7人 总质量 2950kg

整备质量 2315kg 核定载质量 --

外廓尺寸 4843×1926×1900mm 准牵引总质量 2500kg

备注

检验记录 汽油

• 1570012211580 •

证书号第6654457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轴系质量块间弹性系数的校正方法及装置

发明人：曹天植;崔艳宾;陈瑞;常宏飞;易姝娴;高小波;孙旭洋
王晓斐;屈星

专利号：ZL 2023 1 1279758.9

专利申请日：2023年10月07日

专利权人：华北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地址：100045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地藏庵南巷一号

授权公告日：2024年01月26日

授权公告号：CN 117034504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6654457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0月07日前缴纳。
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华北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发明人:

曹天植;崔艳宾;陈瑞;常宏飞;易姝娴;高小波;孙旭洋;王晓斐;屈星



证书号 第19373834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用于风机半实物仿真测试的接口柜

发明人：曹天植;易姝娴;吕景文;高永峰;胡永强;吴利平;王海洋
卜海棠;贾丽华;郝烈;卢文清;李长宇

专利号：ZL 2023 2 0210690.8

专利申请日：2023年02月14日

专利权人：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华北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027300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多伦县诺尔镇会盟大街承治花园4栋108-208

授权公告日：2023年07月21日

授权公告号：CN 219395257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3年07月21日



证书号 第19373834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2月14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华北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发明人：

曹天杭;易姝嫻;吕景文;高永峰;胡永强;吴利平;王海洋;卜海棠;贾丽华;郝烈;卢文清;李长宇



证书号第19829620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双馈风力发电机次同步振荡抑制装置及系统

发明人：曹天植;康君;高小波;易姝娴;李宏君;卢文清;李长宇

专利号：ZL 2023 2 1039445.1

专利申请日：2023年04月28日

专利权人：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华北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027300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多伦县诺尔镇会盟大街承治花园4栋108-208

授权公告日：2023年10月17日 授权公告号：CN 219843438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2023年10月17日



证书号第19829620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4月28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华北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发明人：

曹天植;康君;高小波;易姝嫒;李宏君;卢文浩;李长宇

证书号第6330815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次同步振荡抑制装置的控制方法及装置

发明人：陈瑞;高永峰;曹天植;胡永强;王海洋;卜海棠;贾丽华
班鑫;黄天啸;易姝娴;辛光叨;张思琪;任翔;张璐

专利号：ZL 2023 1 0837349.X

专利申请日：2023年07月10日

专利权人：华北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地址：100045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地藏庵南巷一号

授权公告日：2023年09月15日

授权公告号：CN 116565862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 第6330815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7月10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华北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发明人：

陈瑞;高永峰;曹天植;胡永强;王海洋;卜海棠;贾丽华;班鑫;黄天咄;易姝娴;辛光明;张思琪;任翔;张璐

证书号第 14711641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风力发电机用风力自动测试装置

发明人：邵振州；郭辰；张立英；张国；张庆；李家川；李芊；程瑜
高建辉；吕贝；吴国林；王培青；王燕冰；胡斌；王志远

专利号：ZL 2021 2 1024040.1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05 月 13 日

专利权人：中国华能集团清洁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102209 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未来科技城华能人才创新
创业基地实验楼 A 楼

授权公告日：2021 年 11 月 16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4741856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4711641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5月13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中国华能集团清洁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发明人：

邵振州；郭辰；张立英；张国；张庆；李家川；李芊；程瑜；高建辉；吕贝；吴国林；王培青；王燕冰；胡斌；王志远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承 诺 函**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因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与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述股权。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特委托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单位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 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经得到批准；

二、 所提供的财务会计资料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如实充分揭示；

三、 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完整、合理；

四、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五、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六、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报告提交日期间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七、 不予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委托人(盖章)：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高原

2025年2月26日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承 诺 函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因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与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述股权。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特委托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单位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 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经得到批准；

二、 所提供的财务会计资料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如实充分揭示；

三、 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完整、合理；

四、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五、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六、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报告提交日期间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七、 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委托人(盖章)：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2025年2月26日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承 诺 函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因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与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述股权。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特委托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单位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 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经得到批准；

二、 所提供的财务会计资料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如实充分揭示；

三、 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完整、合理；

四、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五、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六、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报告提交日期间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七、 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被评估单位(印章)：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2025年2月26日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单位的委托，我们对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以202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 三、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 五、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评估结论合理；
- 七、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杨梦露



资产评估师：王丛杉



2025年5月27日



资产评估 资格证书

(副本)

京财企【2006】2553号

批准文号:
批准机关: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北京市财政局

10002010

2006年11月17日

序列号: 00010618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印制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

估有限责任公司

机构名称

权忠光

首席合伙人
(法定代表人、
分支机构负责人)

资产评估范围:

单项资产评估、资产组合评估、
企业价值评估、其他资产评估,以及相
关的咨询业务。

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号）第十四条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原取得的资产评估资格证书已交回，详见公告内容：

北京市财政局

2017-0070 号

备案公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号）第十四条有关规定，下列原取得资产评估资格证书的资产评估机构，符合《资产评估法》第十五条规定条件，其原持有的资产评估资格证书已交回，现予以公告。

- 1、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2、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3、中建银（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4、中林促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 5、北京德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6、北京中评瑞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7、北京中海盛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以上资产评估机构的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名录

序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41	北京中评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广外大街朝琴国际B座717	010-63363202
42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工体东路18号中复大厦三层	010-65881818-8005
43	北京中天创意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东土城路8号A座18层18E	010-64466818
44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五栋大楼C栋401	010-68008059-8031
45	北京中天衡平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向军南里二巷5号7号楼四层7410	010-84477330
46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B1-13层	010-88395166
47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北京汇亚大厦28层	010-68090273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11190067

会员姓名：杨梦露

证件号码：370124*****1

所在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年检情况：通过（2024-04-27）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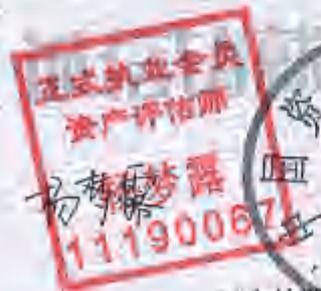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本人印鉴：



签名：



（有效期至2025-04-30日止）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见习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11250123

会员姓名：王丛杉

证件号码：110105*****3

所在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年检情况：2025年新登记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本人印鉴：



签名：

王丛杉 王丛杉



有效期至 2026-03-30 日止

合同编号：PB120250070665000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委托人（甲方1）：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人（甲方2）：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人（乙方）：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签订时间：2025 年 乙 月 日

中企华资产
评估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规定，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评估目的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北方上都正蓝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和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部分股权，与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述股权，为此需要对评估基准日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北方上都正蓝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评估对象是北方上都正蓝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是北方上都正蓝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经审计后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三、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资产评估报告仅供甲方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使用人使用，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2、甲方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目的及用途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甲方或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约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乙方及其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3、甲方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在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内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4、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及其专业人员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5、未征得乙方同意，甲方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五、资产评估报告提交期限和方式

1、提交期限：自甲方和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全、如实地提供乙方评估所需所有资料后，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完成终稿。

2、提交方式：资产评估报告的电子版及纸质版，邮寄或送达给甲方。

六、评估服务费

1、甲方须向乙方支付评估服务费，含增值税计人民币7.6万元（人民币大写：柒万陆仟元整），分别由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与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各支付评估服务费的50%。

2、乙方提交的评估报告经甲方集团备案、正式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并协助甲方回复监管机构函询、核查等后分别向甲方1、甲方2开具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6%），甲方1按照财务流程支付乙方资产评估服务费总额的【50】%，即人民币【3.8】万元。甲方2按照财务流程支付乙方资产评估服务费总额的【50】%，即人民币【3.8】万元。

3、若评估范围或评估基准日发生变化，双方应签订补充协议或重新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按照原评估价格30%收取评估费。

4、非乙方原因造成评估业务中止，甲方应按乙方已完成的评估工作量向乙方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5、甲方所支付的评估服务费中包含乙方利用自主开发的云数据库系统、评估工具软件、底稿系统软件和项目管理系统等高技术手段提供高效服务的费用。

6、评估服务费的支付方式为转账汇款、转账支票或者银行承兑汇票等，乙方不接受现金形式的支付方式。

7、乙方可接受的支付币种为人民币，也可以为等值外币，支付外币时应按乙方提供的外币收款账户信息支付。

8、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人民币收款账户信息

公司全称：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北京东大桥支行
银行行号：	302100011163
银行账号：	8110701013201240535

外币（跨境人民币）收款账户信息

RECEIVER'S BANK: CHINA CITIC BANK H.O.GENERAL BANKING,
BEIJING, CHINA
SWIFT CODE: CIBKCNBJ100
BENEFICIARY NAME: CHINA ENTERPRISE APPRAISALS CO., LTD.
ACCOUNT NO.: 8110701013201240535

七、关于发票的特别约定

发票上的购买方应与评估服务费支付方一致，若评估服务费支付方、支付金额等发生变化的，应签订补充协议另行约定，并及时更换发票。

八、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和其他相关当事人须向乙方提供资产评估业务需要的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甲方和其他相关当事人应当对其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其他重要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以签字、盖章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进行确认。甲方和其他相关当事人如果拒绝提供或者不如实提供资产评估业务所需资料的，乙方有权拒绝履行本合同。

2、甲方应当为乙方及其专业人员执行评估业务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协助；甲方应当根据评估业务需要，负责乙方及其专业人员与相关当事人之间的协调。

3、甲方应当按照本合同“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的约定恰当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4、乙方有责任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按时按质完成资产评估工作，如出现低级性错误包括但不限于文字、数据等或者由于评估依据、评估程序、评估方法、评估参数等选取不正确造成评估结果出现重大偏差的，甲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给予乙方经济考核，并上报华能集团公司列入供应商黑名单。

5、乙方及其专业人员应当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和估算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

双方如不履行上述义务，视为违约。

九、双方违约责任

1、甲方拒绝或未按期向乙方支付评估服务费，乙方有权停止工作或不向甲方提供资产评估报告。

2、甲方未同乙方协商而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不得索要已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已完成的评估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3、乙方未同甲方协商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应全额返回甲方已支付的评估服务费用，但本合同“十、双方争议解决及其他，1、2”所列情形除外。

4、甲方未及时向乙方提供资产评估所需的文件、资料，或提供的文件和资料不真实，因此产生的不良后果由甲方负责，乙方不承担责任。

十、双方争议解决及其他

1、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中止或解除。

2、因甲方和其他相关当事人原因导致资产评估程序受限，对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评估结论构成重大影响，乙方无法履行本合同时，乙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甲方应根据乙方已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完成的评估工作量向乙方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3、甲方要求乙方出具虚假资产评估报告或者有其他非法干预评估结论情形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甲方仍需按照乙方已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4、本合同未明确的内容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协商达成一致后以纸质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因本合同产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应向甲方1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6、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7、本合同正本一式七份，甲方1、甲方2各执三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如遇到国家有关政策调整、法律修改及其他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甲、乙双方或任何一方无法履行本合同，所遗留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9、本合同中“甲方1代表”、“甲方2代表”、“乙方代表”特指合同当事人双方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人。

(本页无正文)

甲方1(盖章):
公司



甲方1代表(签字):

曹丹

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锡林南路15号
邮编: 010000
联系人: 曹丹
电话: 0471-6228084
传真:

乙方(盖章):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签字):

徐鹰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工体东路18号中复大厦三层
邮编: 100020
联系人: 徐鹰
电话: 010-65881818
传真: 010-65882651

甲方2(盖章):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2代表(签字):

王瑞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218号
邮编: 010000
联系人: 赵黎鲲
电话: 0471-6228408
传真: